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更新后）

2018 年 04 月

致尊敬的投资者：

在风起云涌中，历史的车轮又向前推进了一年。在这一年里，发生了太多值得铭记的事情。作为历史的参与者，我们每个人、每个组织体都经历了很多也感悟良久。如何在“乱花渐欲迷人眼，浅草才能没马蹄”的风景中，既能与伙伴携手同行又能保持初心，找准前行的方向，是一个很困难的任务。

作为全球 LED 应用行业的领先者，洲明科技在全体员工的齐心努力和各界朋友的大力支持下，坚定推进和落实“产业+互联网+金融”跨越式发展战略，积极拥抱时代变化，在 LED 应用产业上进一步深耕细作，坚持动与静的结合，变化与不变的取舍，审时度势，一步一个脚印，再上台阶。

坚毅与权变从来都是相伴相生的一个永久命题。幸运的是，洲明科技始终坚持初心，也有赖众多投资者和商业伙伴支撑，一路走来，无论怎样的艰难险阻，也没有挡住我们的前进的决心。特别是 2017 年，洲明科技厚积薄发，各项业务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光荣与梦想同在，2017 年洲明显示在世界的舞台光芒绽放。从香港回归二十周年的庄严阅兵显示屏，到 2017FINA 泳联世锦赛显示屏、印度板球联盟大赛显示屏、2017 世界遗产大会等全球的盛事盛会都有洲明人的光彩。

我们正快速迈向 5G 时代，全球已有 200 多个城市正在开展智慧城市的建设，国内已有约 500 多个城市都提出要打造智慧城市。万物互联的智慧城市万灯互联首当其冲，由于智慧城市系统构建太过复杂，智慧路灯作为城市天然的灯联网成为最佳落地点。2017 年我们第四代智慧路灯已经成功在深圳、佛山、宁夏、酒泉、新疆、钦州等城市试点，可以预见未来洲明 LED 智能路灯将迎来高速发展的机遇期，为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强大动力。

在金融投资方面，我们感恩这个时代给予我们 LED 产业高速发展的机遇，也给了洲明很大的加快产业整合布局与并购的机会。2017 年，公司内生外延同时发力，在显示屏业务高速增长的同时，全面布局 LED 专业照明和景观文旅市场，加快产业整合升级和协同发展。十九大报告指出“文化兴国运兴”，未来洲明体系将 LED 显示、专业照明、景观照明各项业务相互粘合，充分利用产业资本平台发掘集团内各公司的优势与潜力，推动公司产业升维，将洲明科技打造成为领先的光环境管理服务商及布局完善的产业资本集团。

在产业互联网方面，我们的探索已初见成效，旗下公司万屏汇已然成为显示行业的“滴滴出行”。大量城市工程商开始使用万屏汇接单，有的工程商通过万屏汇半年累计完成了数千平米的工程项目。2018 年万屏汇将抢占国内 LED 显示行业线上流量入口，将计划以派单抢单的方式，为全行业 2-3 万家工程商提供超过 10 万条的工程项目订单，以借助行业工程商、服务商的力量来实现“万屏互联”。

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是赢得客户信任与尊重的根本。2017 年底我们 30 万平米的大亚湾二期已经动工开

建，切实落地我们的客户服务战略，解决交付紧张的问题，全力满足全球 LED 显示市场高品质产品需求。大亚湾二期建成后我们将形成以福永总部为基点，坪山、大亚湾两大生产基地为支撑的“铁三角”架构，洲明将成为全球最大的 LED 显示屏智能制造中心。

在洲明科技不断取得进步的情况下，我们并未因取得的各种成绩沾沾自喜，应该清醒的认识到，距离先进企业，洲明科技还有一条很长的路要走，未来遇到的挑战也会很多。特别是全球化出现逆潮流的情况下，洲明科技要立足本身行业特点，通过全球的布局来化解可能出现的风险，实现又好又快发展。我们同时也清醒的认识到，核心技术实力是公司真正实力的体现，对于华而不实的花架子，我们要回避，对于未来技术和模式的投入，我们要敢于去支持。

我们始终坚信，洲明科技所处的行业欣欣向荣，行业应用前景广阔，待开发的应用领域众多，洲明科技将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进行技术积累；通过对产品品质的不断追求，提升客户满意程度；通过精益管控，化解经营风险；通过对未来的客观分析，把握行业动向，使洲明始终能够站在行业前列。应该看到，核心技术是我们的根本竞争力之一，核心技术的取得不可能靠取巧而来，只能脚踏实地不断进步，洲明科技要用自己的核心技术打造通往明天的康庄大道。

未来会更加光彩，但是假如不去投身进去，那只会成为看客，唯有投入并坚持，方得始终。未来已来，唯有持之以恒，才能把通往未来的道路打通，唯有把握变化，才能绕过种种陷阱。这就是经营之道与经营之术的结合。未来，洲明科技将继续坚持初心，结合市场变化情况，取长补短，攫取精华，不断前行。九层之台，起于累土，我们必须不驰于空想，不鹜于虚声，应步步为营，踏实干好工作。

最后感谢一直给予洲明科技支持的所有股东，我们会悉心听取各位股东对公司提出的建议，稳步提升管理效率、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提升业绩水平，为股东创造更丰厚的回报。

未来将更精彩，请各位股东拭目以待！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沼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竞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营业收入占比为 56.76%，日常经营涉及大量的外汇收支，主要以美元结算为主。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对美国直接出口金额约为 43,472.15 万元。2017 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以全年大涨 6.36% 收官，创 2008 年以来的最大涨幅，导致公司 2017 年汇兑损失近 4,457 万元。未来，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持续上升，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公司将密切关注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变化走势，同时综合利用各类金融工具等管理手段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2）积极拓展国内市场，不断提高国内市场的销售份额，以分散海外业务由汇率波动引起的风险；（3）加强人才培养，持续引进及培养具有一定外汇管理知识的专业人才，逐步建立起完善的汇率风险识别和应对机制。

2、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有所抬头的风险

近年来，全球特别是美国的贸易保护主义有所抬头，美国等国家可能利用贸易政策、税收政策、知识产权保护等借口逆全球化趋势而行。未来如果贸易保护主义持续扩大，国际贸易环境恶化可能会对公司乃至中国经济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加强对海外市场本地化服务团队的建设，聘请国际人才提升海外市场的运作管理能力；（2）积极开拓政治经济较为稳定的海外市场，通过不断提高其他地区的销售份额，分散可能由单一市场贸易政策变动带来的潜在风险；（3）考虑通过收购海外公司及在海外设立工厂的方式以有效规避国际贸易保护措施，提前做好应对准备。

3、并购整合的风险

公司将“打造全球 LED 应用产业集团”作为长期发展目标，积极推进“产业+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战略。基于上述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收购了爱加照明、希和光电、杭州柏年、蔷薇科技、清华康利 5 家公司，积极在专业照明、景观照明、及创意类显示屏领域进行布局。未来，若公司未能与新收购的公司企

业管理、市场开拓、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有效的整合，使各方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公司将存在并购整合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公司将在制度建设、组织架构、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加强管控，不断更新管理理念，优化决策程序，提高决策水平；（2）公司将加强与新收购公司在企业文化、管理团队、业务拓展、客户资源等方面的进一步融合，充分发挥各方协同效应；（3）公司将通过股权激励、员工持股等方法保持新收购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机制，营造人才成长与发展的良好企业氛围。

4、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收规模的不断扩大及新收购公司合并报表的原因，应收账款的额度也在不断增加，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03,016.68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21.06%，占营业收入的 33.99%。同时，为了给留住核心大客户，公司会给予较为宽松的还款政策，导致收款周期较长。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大多是有一定实力、信用较好的客户，但若公司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仍有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从制度和流程上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和监控，建立客户信用评估体系，针对不同信用等级客户给予不同的账期；（2）及时催收，加强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工作；（3）加强与中信保合作以减少坏账的产生。

5、现金流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收购的方式完成了 5 家公司的并购工作，且新收购公司以 LED 景观照明业务为主，该业务具有前期投资金额大、建设周期较长、营运资金需求较大等特点，若公司不能采取积极有效的手段进行资金管理，将可能出现现金流指标弱化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对项目进行严格把关，控制回款周期，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并按预算要求协调集团的资金调度；（2）严格履行授权审批制度，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3）采取积极有效的融资手段，以提前应对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6、技术革新的风险

公司一直以研发创新作为持续发展的根本，通过不断提升研发实力及持续推出新产品来保持核心竞争力，但随着 LED 显示技术不断推陈出新，新技术会带来新应用及商业模式的变化。若公司不能密切跟进如 Mini LED、COB 等前沿技术，实现产品的不断创新，则公司的核心竞争将被削弱，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将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公司将密切关注 LED 行业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发展趋势，加大研发投入，做好前沿技术的储备工作；（2）引进国内外高端技术人才，组建专业的研发团队，不断提升研发水平及能力；（3）不断加强与上下游的合作，深入开展新技术的研发工作，保持研发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不超过 634,721,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洲明科技、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洲明	指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迪奥	指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蓝普科技	指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安吉丽	指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采科技	指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指	洲明科技佛罗里达州有限责任公司
Unilumin(HK)Co.,Limited	指	洲明（香港）有限公司
Unilumin LED Europe B.V.	指	洲明（荷兰）有限公司
杭州柏年	指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清华康利	指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蔷薇科技	指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希和光电	指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爱加照明	指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勤睿投资	指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翰源	指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电云商	指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万屏时代	指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万屏汇	指	万屏时代旗下的安装 LED 显示屏的交易平台
O2O	指	即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B2B	指	即 Business-to-Business 的缩写，是指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专用网络或 Internet，进行数据信息的交换、传递，开展交易活动的商业模式。
智能照明	指	指利用计算机、无线通讯数据传输、扩频电力载波通讯技术、计算机智能化信息处理及节能型电器控制等技术组成的分布式无线遥测、遥控、通讯控制系统，来实现对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目前智能照智能照明明已成为智能家居系统的一关键组成部分。
智能家居	指	（英文：smart home, home automation）是以住宅为平台，利用综合布线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音视频技术等将家居生活有关的设施集成，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居住环境。
智慧城市	指	智慧城市指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其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

		谐、可持续成长。
VR	指	即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 或称灵境技术), 简称 VR,其具体内涵是:综合利用计算机图形系统和各种现实及控制等接口设备,在计算机上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中提供沉浸感觉的技术。其中,计算机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称为虚拟环境.虚拟现实技术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利用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AR	指	增强现实技术 (Augmented Reality, 简称 AR,也被称为扩增现实), 它是一种将真实世界信息和虚拟世界信息"无缝"集成的新技术,是把原本在现实世界的一定时间空间范围内很难体验到的实体信息(如视觉信息,声音,味道,触觉等),通过电脑等科学技术,模拟仿真后再叠加,将虚拟的信息应用到真实世界,被人类感官所感知,从而达到超越现实的感官体验。真实的环境和虚拟的物体实时地叠加到了同一个画面或空间同时存在。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简称, 即液晶显示器
DLP 背投	指	Digital Light Proccession 的缩写, 即为数字光处理,是先把影像信号经过数字处理后再把光投影出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LED 应用产品	指	应用 LED 光源生产制造的用于各类电子产品、电器设备、运输工具中以及用于家居、公共交通、建筑外观、演出展会等室内外场所的 LED 显示产品、照明产品和背光产品。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发光二极管) 的简称, 是一种由固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制成的发光器件,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光能而发光
前海洲明基金	指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时代伯乐	指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洲明	指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瀚信资产	指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泰	指	广东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洲明科技	股票代码	30023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洲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Unilumin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洺锋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办公地址	（总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生产基地）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 6 号洲明科技园、惠州大亚湾西区龙海三路洲明科技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unilumin.com		
电子信箱	irm@unilumi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朋	袁瑜珠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电话	0755-29918999	0755-29918999-3197
传真	0755-29912092	0755-29912092
电子信箱	xup@unilumin.cn	yuanyuzhu@unilumi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邓华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郑睿、郝智明	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3,030,527,598.97	1,745,943,733.96	73.58%	1,306,372,36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4,299,042.56	166,453,027.83	70.80%	113,568,12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94,460.54	156,087,677.23	62.60%	93,753,71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2,691,173.13	217,889,013.18	-43.69%	77,487,66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9	62.07%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29	58.62%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1%	14.03%	3.18%	16.0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891,576,572.58	2,605,671,577.83	87.73%	1,703,810,74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3,858,738.79	1,512,122,446.47	18.63%	1,029,886,741.29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634,721,805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4479
-----------------------	--------

是否存在公司债

☐ 是 ☒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0,681,266.85	679,521,034.30	743,647,967.15	1,066,677,33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88,832.72	86,646,020.79	78,495,672.07	69,468,51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54,593.96	80,717,455.93	76,324,273.49	51,698,13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7,213.44	-89,627,145.48	78,269,564.63	136,775,967.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2,095.93	-253,918.60	124,658.61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子公司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06,594.48	13,825,810.59	19,065,158.64	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57,000.00		4,688,89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7,263.53	-1,935,238.66	113,210.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18,483.45	1,268,475.75	3,108,818.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361.41	2,826.98	1,068,689.40	
合计	30,504,582.02	10,365,350.60	19,814,415.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 LED 应用产品与解决方案提供商，旗下拥有 20 多家控股公司，营销网络和经典案例遍布全球，市场份额及销售业绩位居行业前列。2017 年，公司内生增长强劲，外延扩张迅速，强化内部管理，推动优势业务持续向好，并积极布局照明板块，实现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公司始终以 LED 应用产品作为主业，坚持做强细分领域，截至目前已形成了 LED 显示屏、LED 照明（包括 LED 专业照明、景观照明）两大业务板块。

（1）LED 显示屏

在 LED 显示屏方面，集团母公司洲明科技将携手各控股公司在小间距 LED 显示屏、租赁类显示屏、体育类显示屏、创意类显示屏、固装类显示屏、传媒类显示屏、标识标牌等业务为客户提供一体化、智能化的综合性解决方案，目前，公司的 LED 租赁屏市场份额全球第一，小间距 LED 市场份额全球前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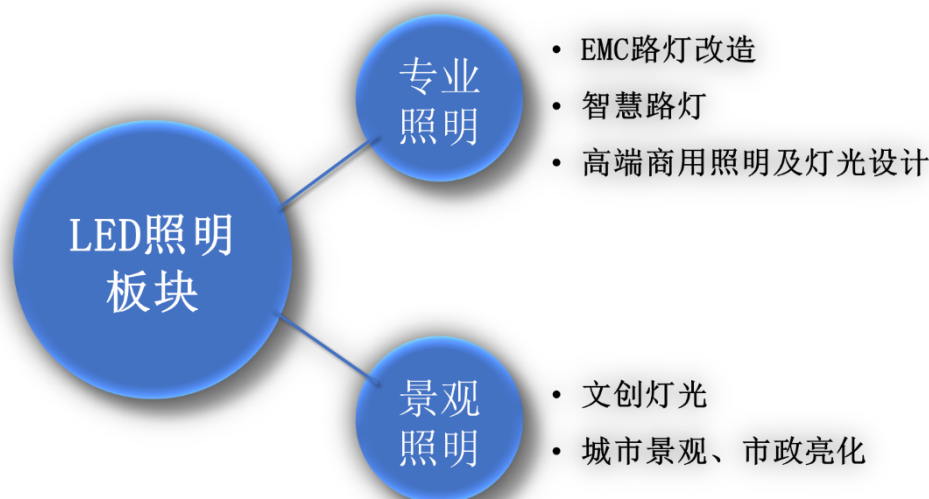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公司主要从事的 LED 显示产品如下表所示：

显示屏种类	应用领域
小间距 LED 显示屏	主要应用于调度指挥中心（电力、水利、铁路等领域）、作战指挥中心（公安局、部队、航空航天）、安防监控中心（机场、高速公路）、传媒广电、会议室等领域。
租赁类显示屏	主要应用于舞台演艺、大型展览展会、主题公园、礼堂等领域。
体育类显示屏	主要应用于足球、篮球、网球等各种体育场馆及大型赛事。
创意类显示屏	主要应用于城市楼宇外墙、天幕、博物馆、图书馆、商业综合体等领域。
固装类显示屏	除了涵盖上述“小间距 LED 显示屏”应用领域外，还包括交通（民航、轨道交通）、教育（电教室、远程教育）、单位会议室、展厅、商业综合体品牌店等领域。
传媒类显示屏	主要应用于广告机、户外传媒、数字告示牌、楼宇广告等领域。

显示屏种类	应用领域
智能标识	主要应用于品牌连锁店（汽车、商超、餐饮、酒店等）、能源油站、银行网点、市政交通等领域。

（2）LED 照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 LED 照明板块构成如下：



公司 LED 照明板块业务构成

2.1 LED 专业照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是专业从事户外 LED 照明节能服务应用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在道路交通节能照明领域具有丰富的 EMC 路灯改造的运作经验，并于 2015 年在行业内率先开启智慧路灯的研发与项目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爱加照明 60%的股权，深度布局高端商用照明及灯光设计领域。爱加照明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照明解决方案与技术支持的专业建筑照明公司，旗下 VF Lighting 品牌在国内有很高的美誉度，专注于酒店、高端商业中心、精装住宅等商业空间的照明服务。

2.2 LED 景观照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杭州柏年 52%的股权，开启了公司在文创灯光领域的布局。杭州柏年具备完善的照明灯具、控制系统生产能力及照明工程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能为客户提供前期规划设计建议、中期施工安装、后期维护管理的“三位一体”服务，先后承接了上海中心、杭州西湖南线景观带、古运河码头亮化等不同细分市场的标杆项目，形成优良的品牌形象，广受业界人士赞赏。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清华康利 100%的股权，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 LED 景观照明行业的竞争优势。清华康利是一家集照明设计与施工“双甲资质”、灯具研究开发、行业人才教学培训的综合性景观照明系统服务商，拥有近十年专业设计、富于实践经验的高端设计师团队，参与过青岛市北区夜景及海滨大道景观亮化规划设计、长春市旧城更新改造夜景照明提升工程、兰州安宁区主干道沿线广场、车站、行政楼、人行过街天桥常态亮化工程等核心标段的亮化建设。

2、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通过多渠道、多途径的直接采购方式，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货渠道。通过在集团设立战略供应链中心，实现了主要材料集中采购，个性化材料各业务板块自主采购的模式，对供应商形成较强的议价能力。另外，公司通过电子采购平台进行询价、报价及招标，降低采购成本，并根据材料供应危机预警，及时做出有效的应对措施，以提升采购效率，确保采购稳定性。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首先由客户提出零部件或产品的配置要求，匹配公司的零部件库存，通过建立订单 BOM 确定产品配置，SAP 运算迅速获取并处理订单数据信息，进而按照客户需求组织产品的生产装配。同时，生产部门按订单分解并落实生产计划，在生产各个环节严格遵循质量控制体系，及时落实并处理相关问题，从而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3）销售模式

公司 LED 显示屏与照明业务均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主要有以下两种：（1）经销商为公司介绍终端客户，公司与客户直接签署销售合同，并给予经销商服务费；（2）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经销商并确认收入，由经销商向终端客户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 LED 产品经销的销售金额为 269,974.76 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89.09%；直销的销售金额为 33,078 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10.91%。

3、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2017 年，LED 显示屏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市场规模持续扩大，LED 景观照明行业处于井喷期，为公司带来了广阔的增长空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03,052.76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73.58%；实现净利润 28,770.74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72.53%，驱动经营业绩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准确把握市场需求，扩大产能，精益生产，突破产品供给瓶颈，有效促进公司销售提升。同时，公司不断推进国内外市场渠道升级，继续加强小间距 LED 市场开拓，加大海外布局投入，拓展海外市场份额及应用场景，助推公司快速发展。

4、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2017 年，在宏观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变为高质量增长的背景下，LED 显示行业依然保持相对稳定的发展态势。在国内，随着城镇化建设加速、智慧城市和平安城市理念的兴起，数字化、可视化、信息化、智能化的综合智能政务办公需求与日俱增，使得小间距 LED 显示屏渗透率持续提升；在海外，随着小间距技术的日益成熟，竞争日趋激烈，高端市场仍以欧美等发达国家为主，但逐渐向俄罗斯、印度、中东等新兴市场扩张。

应用领域方面，除了专业控制室、商场、教育、企业会议室等领域之外，LED 显示屏在 2017 年开始

走入影院市场，2017 年 7 月，韩国安装了全球首块 LED 电影屏幕，2018 年 2 月，上海万达影城正式启用国内首块 LED 电影屏幕。随着人们对消费升级的迫切需求，小间距 LED 显示屏进入电影院领域将可能开启另一个千亿级的应用市场。

产品方面，随着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P1.2、P1.5、P1.6 产品成为 2017 年的主流产品，P2.0 以上产品市场则开始逐渐衰减。同时，LED 显示屏企业开始积极布局前沿技术，不断进行产品的创新，运用 Mini LED、COB 等技术向更小的间距发起挑战。

受益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文化旅游政策、“特色小镇”、各种创新模式的推动，LED 景观照明市场迎来爆发期，逐渐朝着综合性的城市亮化改造的方向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843.30%，主要系公司投资洲明时代伯乐所致。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108.73%，主要系子公司广东洲明大亚湾厂房验收、EMC 项目资产转固定资产，并购杭州柏年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加 46.79%，主要系并购杭州柏年、希和光电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下降 33.93%，主要系子公司广东洲明大亚湾厂房验收、EMC 项目资产转固定资产所致。
商誉	商誉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加 665.23%，主要系并购报告期内并购清华康利、蔷薇科技、爱加照明、杭州柏年、希和光电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 LED 产品的生产和研发，拥有一支高素质、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始终在行业内保持着技术领先地位，引领行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业界首创的商用一体机 UTVIII系列小间距显示屏、创新设计移动海报屏 UTV-P 系列固装类显示屏，及引领行业潮流的精密小间距产品 Unano 系列租赁类显示屏，同时积极布局户内超微小间距 LED 系列产品（像素点间距在 P1.0mm 至 P0.5mm），该款产品的研发不仅可以使得小间距产品做到化批量生产，还可以大大提升产品的制造效率和稳定性，降低制造成本，该技术的应用有可能会成为未来显示面板领域一项里程碑的突破，在教育、医疗、高端会议、家庭影院、超级电视领域掀起一场 LED 显示革命。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共计 10,920.01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 3.60%，与 2016 年同期相比上升 44.3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为 498 人，与 2016 年同期相比增加 45.6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的境内专利达 500 多项，并荣获“第十八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2、品牌影响力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品牌建设，将质量管理和争创世界名牌意识始终贯穿于生产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在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同时，高度重视为客户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通过数十年的努力，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以及过硬的产品质量已在全球树立起自己的品牌优势，深受客户好评。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重要荣誉奖项如下：

日期	洲明科技获奖情况	发证单位
2017 年 1 月	年度科技创新影响力企业	凤凰网广州频道
2017 年 1 月	LED 行业十大技术领军企业	广东省半导体照明产业联合创新中心、广东省半导体光源产业协会
2017 年 1 月	LED 行业十大风云人物	
2017 年 1 月	LED 行业优秀雇主奖	
2017 年 1 月	行业特别贡献奖	每日 LED 全媒体、深圳市照明与显示工程行业
2017 年 1 月	“前海湾”照明工程奖	
2017 年 1 月	路灯金奖	广东省照明电器协会
2017 年 1 月	中国专利优秀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
2017 年 4 月	中国 LED 首创奖技术创新 30 强企业	中国照明学会、半导体照明技术与应用专业委员会
2017 年 4 月	深圳市宝安区区长质量奖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
2017 年 4 月	天马奖·第八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最佳董事会	证券时报
2017 年 4 月	深圳市先进集体	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
2017 年 5 月	2017 年 InfoComm 数字标牌最佳展品奖	美国专业视听与信息通信协会
2017 年 8 月	中国创业板上市公司价值五十强榜	证券时报

日期	洲明科技获奖情况	发证单位
2017 年 9 月	深圳市市长质量奖鼓励奖	深圳市人民政府
2017 年 12 月	2017 年度小间距 LED 品牌大奖	中国视听行业协会 中国投影网
2017 年 12 月	2017 年底安防行业十大创新品牌奖	深圳市智慧安防行业协会
2017 年 12 月	最具价值品牌	慧聪 LED 屏网
2017 年 12 月	十佳 LED 屏应用工程品牌	
2017 年 12 月	十佳风云人物	

3、智能“智”造优势

目前，公司以深圳福永总部为基点，拥有深圳坪山、惠州大亚湾两处生产基地。其中，大亚湾科技园一期率先以数字化、智能化和个性化为导向配备一流的研发、生产和实验设备，建立起高自动化水平的专业生产线，可围绕差异化、功能化的市场需求及时地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及解决方案。2017 年 12 月，公司大亚湾科技园二期开始动工，未来，在进一步释放小间距 LED 及其他显示屏产能的同时，公司有志于将大亚湾二期打造为 LED 显示领域生产自动化、物流自动化、信息自动化的“智能制造工厂”。

4、人才优势

行业的竞争是人才的竞争，公司始终坚持人才的培育应从源头抓起，积极从知名高等院校招聘高素质人才，提升人才储备规格，并与国家半导体研究所、国家半导体产业联盟等知名科研机构和部分高等院校建立长期紧密合作关系，使人才引入更加专业化、落地化、优良化。同时，公司通过洲明商学院持续开展专业技能、管理能力等针对不同岗位的差异化培训，提升人才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并通过股权激励、员工持股等激励计划保持核心人才的稳定性，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5、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体系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建立起了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在国内市场，公司持续推进“渠道下沉、行业细分”的策略，在原有的经销体系之内，针对细分应用领域，成立了专门的行业销售团队，通过招聘各细分领域专业人才和行业精英、覆盖相关的行业协会和大型集成商等方式，为客户提供综合性的解决方案；在海外市场，公司已在英国、荷兰、美国、澳大利亚、韩国、俄罗斯等多地设立了子公司，在墨西哥、日本设立了办事处，进一步完善海外销售网络，深入了解市场动态，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建立更加贴近用户的营销网络和服务体系。

6、丰富的产品线优势

公司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能够为客户提供各细分应用领域全套优质产品及服务的供应商，目前已形成了小间距 LED、租赁类、体育类、创意类、固装类、传媒类等丰富的 LED 显示屏产品，并构建了适合高

端、中高端、中低端等各类客户群体的产品线。近年来，公司租赁屏的市场份额稳居全球第一，小间距 LED 市场份额位居全球前三，同时体育屏、固装屏、传媒屏、创意屏持续保持较快增长。健全的产品线使得公司对客户的全方位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保持行业综合竞争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在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宏观背景下，公司以“显示光彩世界，照明幸福生活”为企业愿景，始终秉持“真正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依托“产业+互联网+金融”的战略定位，坚定产业报国志向，坚守“工匠精神”，实现了企业的快速腾飞，全年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在生产制造方面，随着大亚湾一期产能的全面释放，公司形成了以福永总部，坪山、大亚湾两大生产基地为支撑的“铁三角”架构，在两大生产基地，公司配备了一流的研发、生产和实验设备，立志打造全球领先的“生产智能化、设备智能化、能源管理智能化、供应链管理智能化”的LED产业智能制造中心；在深度推进品牌布局方面和营销体系建设方面，通过国内升级运营中心、渠道下沉、行业细分，海外设立子公司、办事处、强化建设本地化服务团队等方式以实现营销服务力和品牌力的提升；在外延并购方面，公司持续发力，投资并购多家行业内优质企业，深入布局LED专业照明、景观照明等细分领域，积极发挥各方协同效应，并通过产业并购基金，培育产业链内的优质企业，利用资本的力量助推企业发展；在产业互联网持续深化的背景下，集团旗下的万屏汇与百度达成行业独家战略合作，搭建起创新型的LED产业应用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03,052.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3.58%；实现净利润28,770.7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72.5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429.9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70.80%。

1、显示光彩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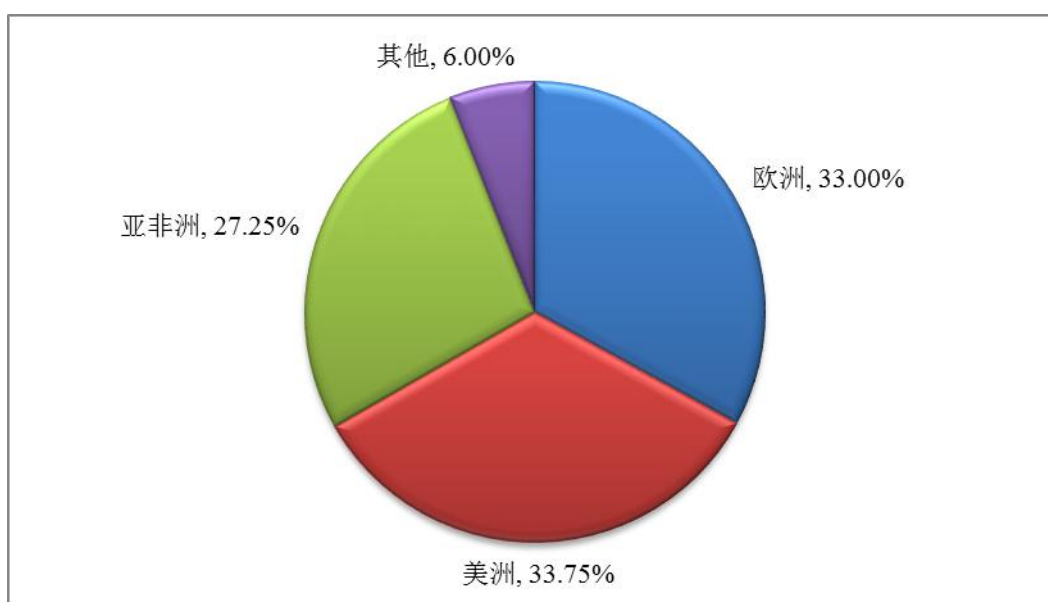
（1）境内外双管齐下，各公司齐头并进

LED显示屏总体销售情况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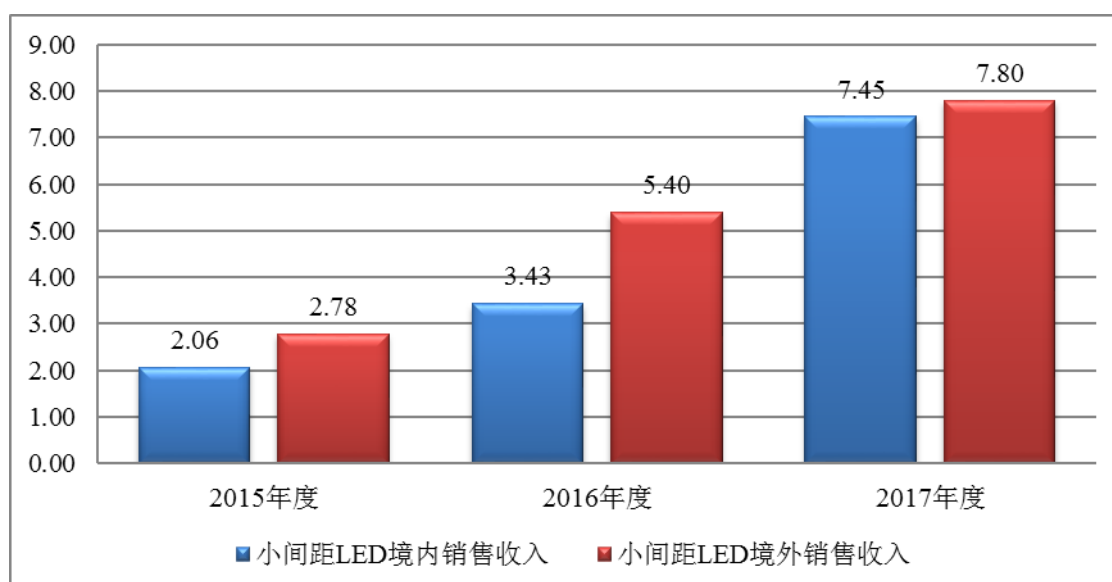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增长率
境内 LED 显示屏销售收入	10.47	4.92	112.80%
境外 LED 显示屏销售收入	16.06	10.91	47.20%
合计	26.53	15.83	67.59%

LED显示屏境外销售收入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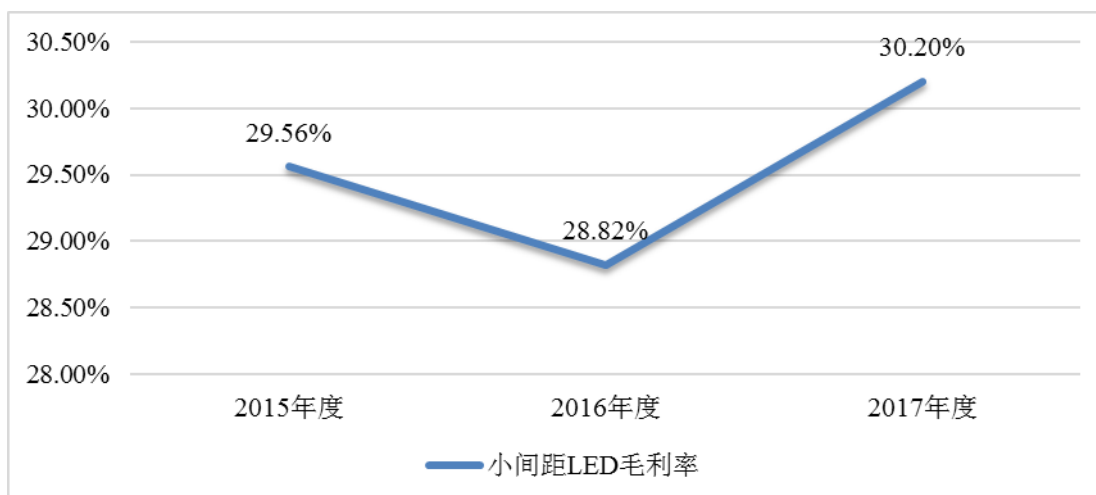


小间距LED境内外销售情况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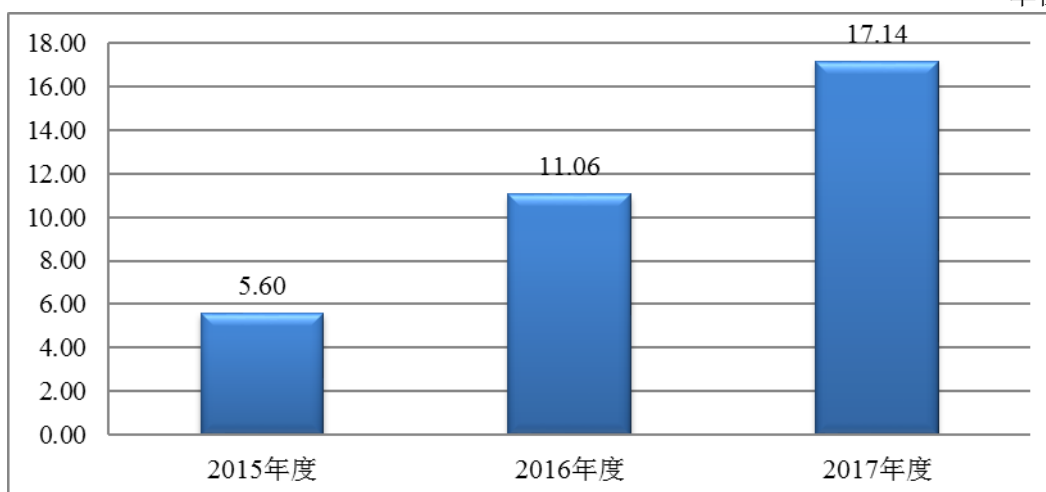


小间距LED毛利率



小间距LED接单额

单位：亿元



1.1 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渠道下沉、行业细分”的销售策略，在原有的经销体系上，将渠道继续下沉到二三四线城市，同时，针对各个细分应用行业成立专门的销售团队与产品团队，深入挖掘行业客户痛点，将客户需求及时、高效、准确地反映给研发人员，从而实现技术研发与前端营销的相互促进、协同发展；在海外市场方面，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已在英国、荷兰、美国、澳大利亚、韩国、俄罗斯等多地设立了子公司，在墨西哥、日本设立了办事处，通过构建本地化的销售、服务团队，吸纳优秀的行业人才，集中公司优势资源，对高、中、低市场进行差异化布局等销售策略，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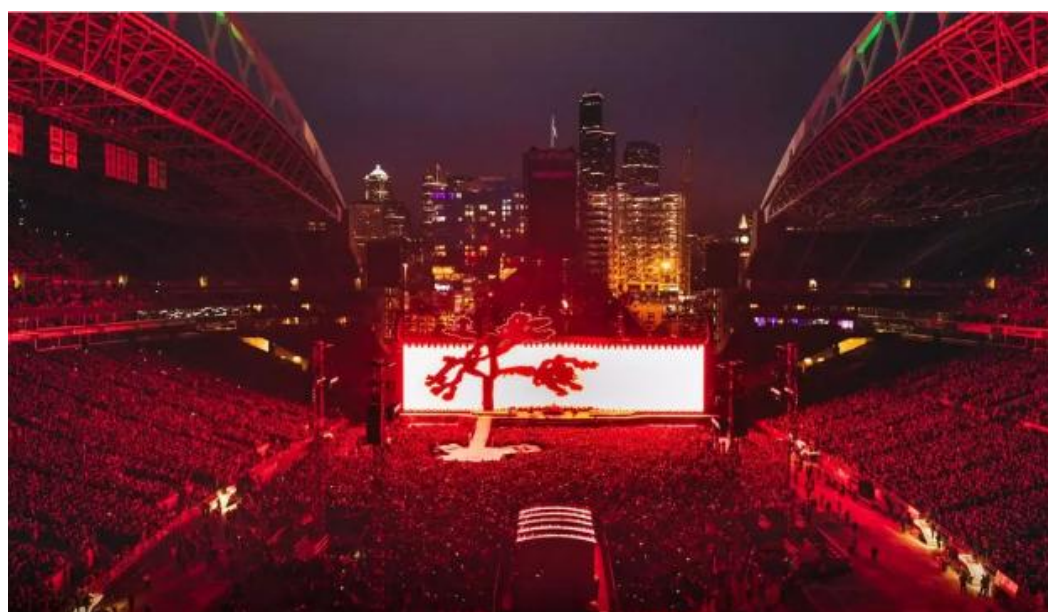
1.2 在海外经济持续复苏，文化娱乐产业蓬勃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始终坚持工匠精神，精益求精，不改初心，勇于创新。2017 年，雷迪奥推出了 CB、高密等系列产品，进一步拓展应用场景，其中，CB 系列产品继“黑玛瑙”系列之后又一次获得了素有设计界奥斯卡之称的“德国红点奖”，再次以其卓越的创新能力和极致的设计理念引领行业发展。同时，报告期内，雷迪奥在海外积极构建产品中心部，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并及时有效的将客户的需求转化为最具创新力及竞争力的产品。

未来，雷迪奥将持续聚焦欧美市场，通过产品中心部精准把握客户需求，适时推出更小间距、更高密

度、更广应用、更具创新性的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系列，夯实雷迪奥在细分行业的龙头地位，引领行业发展。最后，借助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雷迪奥将坚定不移的向舞台演艺综合性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型，通过参股、外延并购的方式往舞台控制系统、舞台机械、舞台灯光、AR/VR 等领域进行纵深式的探索及局部，以此打造完整、可持续的高端视觉领域生态链。



纽约洛克菲勒中心 Radio City圣诞晚会



2017年U2“约书亚之树”全球巡回演唱会

1.3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蔷薇科技，使得公司在LED显示屏细分领域的布局再下一城。蔷薇科技自2009年成立以来，始终以“点亮户外大视界”为企业愿景，主营条形屏、格栅屏等LED创意显示屏产品，并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与市场推广，致力于实现“显示+亮化”的跨界融合，成为建筑多媒体景观解决方案领导者。

蔷薇科技自创立以来一直深耕LED创意屏这一细分领域，截至2017年末，已成功研发出4代产品，拥有20余项灯条屏产品专利，从小商业大厦到大型跨国集团总部，从繁华的香港大街的标志性建筑到著名的

迪拜商场，蔷薇科技的产品以其质量高、可靠性强、安装高效、维护简便等特点得到了客户的一致认可。

随着城市夜景升级和文化产业的快速发展，高端建筑对多媒体立面的特定安装需求促进了创意类显示需求的增长，蔷薇科技作为行业内资深的LED条形屏显示屏供应商，将尽享行业快速发展的红利，持续保持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收购蔷薇科技后，将进一步整合双方资源，明确定位其在城市景观显示领域的领先品牌，实现显示与亮化的跨界协同发展。



北京五棵松体育馆天幕项目

（2）小间距持续发力

2.1 创新引领发展，布局超微LED小间距产品系列

公司始终以进取之心引领行业创新与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了户内超微小间距LED系列产品（像素点间距在P1.0mm-P0.5mm），该产品通过与上游PCB厂商联合开发高密度、高精度的线路板，结合正装或倒装Mini LED芯片，实现集成式CSP单元板制造技术，使得超微小间距LED产品可实现与LCD类似的面板化批量生产，大大提升了产品的制造效率和可靠性，降低制造成本。该技术的应用有可能成为商业显示领域里一次里程碑式的突破，将进一步打开小间距LED产品在教育、医疗、高端会议室等领域的应用空间。

2.2 深度布局解决方案，提升一体化能力

在高清化、智能化、网络化的背景下，单一的产品已不能满足行业用户的需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LED显示屏在行业中的产品竞争力，根据各细分领域不同客户的需求，公司已针对公安指挥中心、应急指挥中心、人防指挥中心、高速公路交警指挥中心等领域自主研发并设计了高分可视化解决方案，该解决方案以业务流、信息流的形式对用户的各个业务系统进行有机融合，按业务场景的形式提供超高分可视化指挥调度场景，对系统信息数据进行动态、统一的超高分辨率呈现以满足安防监控领域对“现代化、信息化、智能化”的发展需要，助力智慧城市、平安城市建设。



深圳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智慧公安可视化应用

2.3 LED小间距商显市场崭露头角

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发布的研究报告显示，2017年小间距LED显示屏规模同比增长67%，达到59亿元。随着国家信息化、智慧城市等项目的开展，加上商显产品创新、技术更替，未来小间距显示屏在商显市场仍将加速渗透。GGII预计未来小间距LED显示屏仍将延续高速增长，2018-2020年中国小间距LED显示屏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将达44%左右。

在此行业背景下，公司推出了多款商显应用产品，如海报屏、镜子屏、商用一体机等，其中176寸的小间距LED商用一体机（UTVIII）是公司小间距LED产品进军商显领域的标志性产品，该产品集软硬件于一体，具备高逼真度显示、震撼音效、快速安装、一键开机、无线投屏、智能遥控等多种功能，可为大堂、会议室等领域提供更高效、更专业、更智能的体验，为小间距LED进一步替代电子白板、激光投影等商显产品奠定了基础。

2、照明幸福生活

（1）专业照明

1.1 智慧路灯持续升级，助力智慧城市建设

近年来，我国智慧城市建设正如火如荼地开展，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测，2017年我国智慧城市市场规模将超过6万亿元，未来五年(2017-2021)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32.64%，2021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8.7万亿元。路灯照明系统作为市政建设的重要基础设施，具备了“有网、有点、有杆”三位一体的特点，是智慧城市创建工作的重要分支。洲明科技于2015年在业内率先开始智慧路灯的研发，以“万灯互联，智领未来”为发展方向，投入到智慧城市建设的热潮中。

公司研发的智慧路灯集LED智能调光、安防监控、WIFI热点、环境监测、信息视频、语音广播、充电桩、一键求助、USB充电、RGB氛围灯等九大功能于一体，能大幅节省城市电力资源，提升公共照明管

理水平，降低运维成本，实行照明的精细化管理，截至目前，已成功落地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智慧路灯建设项目、宁夏银川人民广场智慧路灯建设项目。

未来，公司仍将朝着“服务民生”和“政府政务”的两个应用方向，在市政道路、市政公园、智慧商圈、工业园区、游园景区等领域进行深入布局，并持续加大对功能性控制类软件及光环境管理运营软件的开发力度，搭建洲明云服务平台，打造智慧路灯研发、设计、生产制造、施工运营、售后服务、云平台管理一整套的解决方案，真正实现由一盏路灯带动一座城市的智慧发展。

1.2 外延并购谱新篇，专业照明再布局

随着消费者认知水平、审美标准的不断提升，灯光作为一种提升公共空间魅力品质以及个人体验的创造性工具，日益成为室内照明市场竞争的关键元素。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爱加照明60%的股权，使得公司在高端建筑空间的专业照明领域拥有了业内极具影响力的品牌，可为星级酒店、高端公寓住宅、高端Shopping mall等领域提供独具一格的灯具及高品质的光环境设计方案，进一步拓展了业务领域。在高端酒店照明领域，已有上海安曼酒店、安吉悦榕庄酒店、深圳南山万豪酒店、长沙瑞吉酒店、杭州钓鱼台国宾馆等豪华酒店的经典案例；在高端商业综合体领域，深圳益田假日商城、北京大悦城、北京龙湖时代天街等项目在业内都有较大的影响力；在高端住宅照明领域，爱加照明的光学设计和自然光技术赢得了众多照明设计师和室内设计师青睐。2017年，爱加照明旗下的VF Lighting中标凯德地产集团的高级住宅、高级酒店项目，成为2017至2019年凯德地产集团这两个板块的唯一灯具指定品牌，现正为凯德地产在全国的雅诗阁公寓提供服务。

未来，公司将坚持以专业产品为基础，以方案设计为手段，继续深入到高端酒店、高端住宅照明和专业办公照明的市场中，充分利用灯光向客户展示其品味，诠释其内涵，实现细分市场的精耕细作，进一步拓展利润空间，提升品牌价值。

（2）景观照明

2.1 好风凭借力，政策利好推动产业发展

在我国城市化进程不断深化、城市设施升级、灯光文旅经济兴起、特色小镇建设热潮的背景下，城市景观照明作为弘扬城市文化、体现城市精神、拉动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手段，愈发受到地方政府的重视，迎来了行业井喷期。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发布的《2018中国LED景观亮化行业调研报告》提出，2017年中国景观亮化市场规模达到680亿元，同比增长近22%，预计2018年中国景观亮化市场规模将达到780亿元，增长速度为15%左右。

在景观照明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仍存在企业众多、区域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的局面。公司作为LED下游应用行业的领先企业，携资本、成本、平台等优势，积极通过外延并购方式开启了景观照明市场细分领域的布局，共享行业快速发展的红利。

2.2 收购杭州柏年，打造一流文创灯光品牌

2017年，公司收购了杭州柏年52%的股权，正式开启了文创灯光的战略布局，即在点亮城市、美化城市的基础上，辅助科技手段，增强灯光的交互功能，展现城市的文化底蕴，并为客户提供从项目管理、方案设计、灯具选材、规划施工、售后维保等一揽子服务。经过几年在景观照明领域的积累，杭州柏年先后

完成了以金华三江两岸、安徽金湖城市亮化为代表的市政亮化工程，以城隍阁、福星观、古运河码头等为代表的文旅古建亮化工程，以杭州G20峰会西湖风景区、西湖南线景观带等为代表的山体景观亮化工程，及以上海中心、武汉绿地中心等为代表的地标建筑亮化等一系列工程，积累了丰富的细分市场经验和良好口碑。未来，公司将大力支持杭州柏年快速获取“双甲资质”，加快景观照明市场份额的拓展；打破资金瓶颈，大量参与优质的市政亮化项目；优化供应链管理，提升项目盈利能力，为集团的发展贡献力量。

2.3 收购清华康利，定位城市景观与市政亮化

2017年，公司收购了清华康利100%的股权，强化了公司在景观照明行业的资质布局，清华康利拥有住建部城乡规划编制丙级资质、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壹级环境艺术设计甲级、环境艺术总承包壹级资质，能为客户提供城市照明建设咨询、规划、设计、融投、建设、运营等全方位一站式解决方案，先后参与了厦门、青岛、济南、沈阳、南京和武汉等多个城市照明规划和施工。

未来，公司将支持清华康利以咨询规划为市场拓展点、以设计引导项目、以工程施工实现利润、以工程运维为持续经营点。同时，与公司现有的智慧路灯、道路照明、及显示屏业务形成协同效应，为集团的高速增长贡献一份力量。

3、金融助力发展

（1）保持畅顺的资本市场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报告期内，公司多次参与券商举办的策略会，热情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调研，并在杭州举办了大型的投资者交流会，多次与投资进行电话会议交流，在互动易上回答投资者提问近200条，发布公告约160余份。2017年，公司荣获“天马奖·第八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最佳董事会”和“第十一届中国上市公司级价值评选·创业板上市公司价值五十强”两项大奖，树立了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2）持续的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完善核心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充分调动其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多次在集团范围内开展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形式多样的股权激励计划，自上市以来，已累计激励了一千余名员工，实现了对核心员工的全员激励。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如下：

股权激励计划	规模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集团激励范围	激励员工人数	执行进度	当前行权/解锁价格
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占当时总股本的0.36%	2014年12月12日	2017年12月12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安吉丽、广东洲明	45人	已完成	解锁价格：3.164元/股；行权价格：6.29元
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占当时总股本的3.09%	2017年2月14日	2021年2月14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蓝普科技、安吉丽、广东洲明	543人	仍在进行中	解锁价格：7.44元/股

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占当时总股本的0.60%	2017年11月8日	2020年11月8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蓝普科技、安吉丽、广东洲明、爱加照明	105人	仍在进行中	解锁价格：7.59元/股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约占当时总股本的2.22%	2018年2月2日	2019年3月7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蓝普科技、广东洲明	287人	仍在进行中	—

2017年，公司积极通过外延并购方式扩大集团规模，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对于新并入的子公司，公司始终以包容开放的态度，鼓励各子公司参与股权激励计划，并通过原股东买入洲明科技股票的方式，构筑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蔷薇科技原股东已在二级市场完成了股票的购入工作，清华康利原股东将尽快完成股票购买。

（3）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

2017年，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50,000万元设立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2017年末，50,000万元注册资本均已实缴。

报告期内，洲明时代伯乐产业并购基金已参股深圳市新益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江苏金晓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霓玺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大力度推进LED应用产业链的投资并购，推动各主体相互协调配合，完成产业链上下的整合和运作，提高资源配置和资金的使用效率，塑造自身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与时代伯乐合作发起设立洲明时代产业并购基金对公司在未来的产业布局上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双方的资源优化整合，同时借力时代伯乐在股权投资领域的相关丰富经验及专业能力，将有效增加公司并购项目的储备，提升并购效率，直接促进公司更好地把握LED产业高速发展的机遇，实现自身并购扩张和产业整合的战略目标。一方面，通过并购基金，将有利于消除或提前化解公司并购项目前期的决策风险、财务风险、行业风险等各种或有风险，更好地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该基金通过投资和提供增值服务实现资本增值，为投资各方获取一定的资本回报，公司/全资子公司作为投资人之一，可以从中分享投资回报，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做大做强的产业梦想，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4、互联网驱动创新

在互联网快速发展的背景下，传统领域相继都将被互联网所改变和重构，产业和互联网相结合是新时代重要的发展趋势。

2015年，公司领投的万屏时代已开启了产业互联网化的布局。万屏时代旗下的万屏汇以整合产业碎片化资源为切入口，通过移动互联网技术高效调度全网工程商，为客户提供高效、专业、性价比高的服务，服务已覆盖采购、加工制作、安装、维修/维保、租赁等多个方面，目前已成为全国最大的商业显示服务平台。

历经2年的努力，万屏汇已经基本占据互联网主要客户流量的入口。2018年1月，万屏汇成为百度商业

显示领域战略合作伙伴。3月5日，万屏汇和百度共同亮相广州国际广告标识及LED展览会，联名发布商业显示行业蓝皮书。而后百度又以全行业独家战略合作伙伴的身份共同在蓝普渠道商大会颁布“蓝百万计划”。2018年，万屏汇还将和百度联手在全国举办上百场见面会，旨在重构商业显示行业的协作网络，推动全行业信息化升级和降低获客成本。未来，公司将继续扎根产业，借助好互联网工具，内生外延齐发力，创新探索新商业模式提升产业高度，用创新型的方法搭建商业显示产业服务平台。

5、文化成就卓越

公司以“显示光彩世界，照明幸福生活”为企业愿景，以“利他正念，创新进取”为企业文化，以“个人 $\longleftrightarrow$ 团队 $\longleftrightarrow$ 企业 $\longleftrightarrow$ 伙伴 $\longleftrightarrow$ 行业 $\longleftrightarrow$ 社会 $\longleftrightarrow$ 人类”的七星价值观为企业准则，鼓励每个洲明人工作以利于他人为出发点，诚实守信，勇于创新，与时俱进，不断开阔自身的格局、开发自我的潜力，积极打造包容、仁爱、正向、感恩的企业氛围与人文环境，成就我们共同的伟大事业。

（1）关注员工成长，打造学习型组织

员工的成长是公司发展的基础。公司高度重视员工专业技能与综合素质的全面发展，通过组织员工自学、培训等多种方法持续打造学习型组织。2017年年，公司组织了多项专题培训，内容涵盖了企业文化、管理类、专业任职资格、项目管理、通用技能类等各个领域，参训人数达3,400余人次。

为提升员工技术能力，2017年公司推出技能工计划，通过基层员工签订师徒协议、制定专项培养计划、举办职工技能大赛等多种方式，倡导大家掌握更多技能，持续打造“工匠洲明”

此外，公司加强洲明商学院的建设与人才培养，洲明商学院是一支由高级管理人员、各行各业专家、学者、教授组成的兼职教师队伍，通过开展企业内部培训、推广网络学习平台E-Learning学习系统等方式，鼓励员工通过内外部学习培训提升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

（2）怀感恩之心，担社会之责

在七星价值观的引导下，“用心做企业，用爱做慈善”不仅仅是一句口号，更是洲明人时时刻刻的行动。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同时，始终积极践行“社会公民”应有的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经营业务特点，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通过支持贫困山区教育事业及人才培养、支持企业孵化创新、支持社区环保照明等一系列活动履行着社会责任。

2017年11月，公司参与由《中国灯饰报》发起并主办的“美丽中国，光明万里行”公益活动，为云南省永善县多所小学捐赠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LED护眼台灯；并通过洲明公益基金会向广西省都安县瑶族自治县捐款50万元用于资助该县的集中供水工程；自2012年起，公司发起成立了“洲明U基金”关爱内部员工及员工家属，至今“洲明U基金”已累计关爱1047人次，与员工分享快乐与喜悦，与员工共同面对困难与挫折，积极传播正能量。

（3）打造温馨氛围，共建人文洲明

公司在快速发展的同时，致力于积极打造包容、健康、正向、积极的企业氛围与人文环境，重视员工的幸福感与归属感，快乐工作，幸福生活。

2017年3月份，公司组织开展第二届平板支撑大赛，员工每坚持1分钟，公司即为贫困山区儿童捐助10

元的善款。在汗水、颤抖中坚持的每一分、每一秒都凝结成团队的成果，既让员工收获了健康，也传递着洲明人的爱心。

2017年8月份，洲明科技第四届家庭日活动在洲明福永总部和大亚湾科技园欢乐开场，员工带着小朋友参与了丰富多彩的游戏及互动环节。在增进员工家属对公司了解的同时，更让每个家庭收获了欢声笑语，让孩子们收获了父母像朋友一样的陪伴。

2017年9月份，公司组织开展第六届洲明好声音暨首届合唱节——“逐梦未来，唱响洲明”，洲明人激昂高亢的歌声表现出来的不仅是才艺，也是对幸福生活的歌唱。

2017年10月，公司在大亚湾科技园举办了2017年秋季运动会，来自集团各子公司、各部门的同事在赛场上激情拼搏，挥洒汗水，展现了洲明人拼搏奋斗、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在迎接公司成立13周年之际，公司举办了大型登山活动——“九九登高节，齐聚羊台山”，洲明人的欢声笑语洒满羊台山，相互帮扶的互助利他精神也在羊台山烙下印记。



洲明科技秋季运动会



重阳节登山活动



第六届“洲明好声音”



平板支撑大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
---------	-----	------	----------------------------

			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境内	179,323.01	1,047,442,214.01	/
欧洲	35,350.43	529,953,981.48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贬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美洲	26,143.26	541,969,236.98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贬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亚非洲	32,521.98	437,584,130.94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贬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大洋洲	7,424.29	96,212,917.84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贬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LED 显示屏合计	280,762.98	2,653,162,481.25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贬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330,779,989.02	10.91%	163,370,577.81	9.36%	102.47%
经销	2,699,747,609.95	89.09%	1,582,573,156.15	90.64%	70.59%
合计	3,030,527,598.97	100.00%	1,745,943,733.96	100.00%	73.58%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30,527,598.97	100%	1,745,943,733.96	100%	73.58%
分行业					
LED 光电行业	3,030,527,598.97	100.00%	1,745,943,733.96	100.00%	73.58%
分产品					
LED 显示屏	2,653,162,481.25	87.55%	1,583,036,003.35	90.67%	67.60%
LED 专业照明	212,197,376.24	7.00%	161,420,717.87	9.25%	31.46%
LED 景观照明	147,834,003.04	4.88%			
其他	17,333,738.44	0.57%	1,487,012.74	0.08%	1,065.68%

分地区					
华北	254,530,509.50	8.40%	61,611,354.80	3.53%	313.12%
华东	494,651,079.33	16.32%	178,055,226.90	10.20%	177.81%
华南	245,575,832.83	8.10%	126,296,572.58	7.23%	94.44%
华中	76,766,150.68	2.53%	66,480,943.88	3.81%	15.47%
西南西北	217,388,896.72	7.17%	118,203,885.26	6.77%	83.91%
东北	21,382,016.28	0.71%	26,513,572.83	1.52%	-19.35%
境外	1,720,233,113.63	56.76%	1,168,782,177.71	66.94%	47.1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LED 光电行业	3,030,527,598.97	2,120,081,255.60	30.04%	73.58%	72.94%	0.25%
分产品						
LED 显示屏	2,653,162,481.25	1,869,993,586.10	29.52%	67.60%	68.18%	-0.24%
LED 专业照明	212,197,376.24	132,398,033.22	37.61%	31.46%	17.22%	7.58%
LED 景观照明	147,834,003.04	108,600,131.75	26.54%			
其他	17,333,738.44	9,089,504.53	47.56%	1,065.68%	795.74%	15.80%
分地区						
华北	254,530,509.50	209,238,240.62	17.79%	313.12%	290.52%	4.75%
华东	494,651,079.33	374,080,566.40	24.37%	177.81%	159.43%	5.35%
华南	245,575,832.83	191,857,275.04	21.87%	94.44%	95.60%	-0.47%
华中	76,766,150.68	67,430,593.92	12.16%	15.47%	26.57%	-7.71%
西南西北	217,388,896.72	174,291,722.13	19.82%	83.91%	73.64%	4.74%
东北	21,382,016.28	18,188,672.82	14.93%	-19.35%	-26.04%	7.68%
境外	1,720,233,113.63	1,084,994,184.66	36.93%	47.18%	44.33%	1.2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LED 显示屏	销售量	平方米	280,762.98	155,513.72	80.54%
	生产量	平方米	210,673.71	99,386.95	111.97%
	库存量	平方米	29,221.92	18,538.01	57.63%
LED 照明灯	销售量	PCS	1,316,296	1,135,340	15.94%
	生产量	PCS	1,333,299	1,070,007	24.61%
	库存量	PCS	64,742	47,739	35.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因公司收入增长，导致生产和库存量增加所致。

备注：2017年LED显示屏的销售量包含渠道部外购成品形成的销售80,773.19平方米；2017年LED显示屏的生产量不包含渠道部外购成品80,773.19平方米。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10%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LED 显示屏	262,182.03 平方米/年	210,673.71 平方米/年	80.35%	213,732.00 平方米/年

备注：2017年LED显示屏的销售量包含渠道部外购成品形成的销售80,773.19平方米；2017年LED显示屏的生产量不包含渠道部外购成品80,773.19平方米。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ED 行业	原材料	1,889,508,390.05	89.12%	1,083,609,864.33	88.39%	74.37%
LED 行业	人工	169,561,157.17	8.00%	93,789,877.26	7.65%	80.79%
LED 行业	制造费用	61,011,708.38	2.88%	48,473,182.66	3.96%	25.8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3,000,000.00	100.00	收购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2,000,000.00	52.00	收购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80,000,000.00	100.00	收购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64,100,000.00	60.00	收购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4,680,000.00	100.00	收购

备注：(1)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蔷薇科技2017年实现的净利润为8,490,934.29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8,334,947.68元，触发股权转让调整机制。

(2) 根据《关于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调整股权转让价款的规定，公司应调增转让价款2,000万元，调整后公司收购蔷薇科技100%股权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合计为8,000万元，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调整为8,000万元，调整长期股权投资会计分录如下：

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2,000万元

贷：其他应付款-股权收购款 2,000万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2,891,332.0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9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3,245,461.28	3.41%
2	第二名	80,300,447.01	2.65%
3	第三名	67,840,669.81	2.24%
4	第四名	59,569,259.07	1.97%

5	第五名	51,935,494.88	1.71%
合计	--	362,891,332.05	11.9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55,347,752.5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9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50,226,365.35	12.18%
2	第二名	128,928,373.70	6.28%
3	第三名	121,147,953.68	5.90%
4	第四名	99,081,222.73	4.82%
5	第五名	55,963,837.12	2.72%
合计	--	655,347,752.58	31.9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6,894,338.86	171,462,851.95	61.49%	销售费用 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增加 61.49%，主要系因业绩增长，人工成本、差旅费及展览广告费、售后服务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22,153,940.95	139,882,896.04	58.81%	管理费用 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增加 58.81%，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1,180,420.97	-30,210,490.71	236.31%	财务费用 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增加 236.31%，主要系美元贬值，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始终专注于产品和技术创新，在LED显示技术上不断突破各种瓶颈，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团队

主要工作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1）开发户内P1.0-0.5mm超微小间距集成封装LED产品，通过与上游PCB厂联合开发高密度、高精度线路板，结合正装或倒装mini LED芯片，实现集成式CSP单元板制造技术。（2）自主研发了一套高防护透明封装工艺技术——COS工艺技术，COS工艺技术对基板及其LED器件形成有效的保护，能够有效的提升LED显示屏防潮、防尘、防撞击、抗静电能力。（3）在小间距领域推出UHP0.9触摸系统——U-touch，配备强大的软件办公系统，将16:9显示、0.9mm超小间距与触摸技术完美结合，带给用户全新的人机交互体验。（4）自主研发的高端会议显示利器商用一体机（UTVIII），产品采用软硬件一体，结合了洲明科技先进的可视系统、Uni-cast云控平台与国际知名品牌音响设备，是行业内独一无二的176寸LED电视。（5）布局体育产品，完成UsprotX系列足球场屏、UsprotMC系列篮球场屏、UsprotSC看台屏等体育产品开发，并在产品上首创使用大模组无线技术应用和研发高对比度双色软胶面罩及无钢构轻便上维护使用的体育赛事应用安装显示屏，产品填补了公司体育行业方面的产品空缺，为公司进军体育LED应用奠定了有力的基础。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98	342	24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96%	14.49%	13.75%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9,200,090.07	75,629,177.20	52,027,900.2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0%	4.33%	3.9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3,323,721.20	1,924,816,900.10	4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0,632,548.07	1,706,927,886.92	5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91,173.13	217,889,013.18	-43.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1,274.30	4,773,206.37	-24.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395,444.81	153,451,633.06	29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794,170.51	-148,678,426.69	-30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393,529.92	405,797,821.52	26.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832,902.82	131,047,017.37	71.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60,627.10	274,750,804.15	5.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243,903.46	365,801,736.15	-156.6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2017年度较2016年度增加42.52%，主要系本期收回货款及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2017年度较2016年度增加53.53%，主要系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及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2017年度较2016年度增加296.47%，主要系本期投资时代伯乐所致。
-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2017年度较2016年度增加71.57%，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加大外贸销售力度，在中信保的信用保险内，对客户应收账款采取账期结算，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52,415.04	-0.14%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56,972,363.52	17.56%	系计提坏账准备与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4,172,426.87	1.29%	系政府研发项目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2,857,348.94	0.88%	系公司的品质问题的赔款和捐赠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42,236,900.75	13.13%	777,556,753.58	29.84%	-16.71%	主要系广东洲明、雷迪奥购买设备及投资时代伯乐所致

应收账款	1,030,166,755.21	21.06%	370,463,667.93	14.22%	6.84%	主要系公司业务量增加及并购清华康利、杭州柏年所致
存货	860,208,416.65	17.59%	596,974,675.14	22.91%	-5.32%	主要系订单增加材料备库、在产品增加以及并购杭州柏年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71,273,735.20	5.55%		0.00%	5.55%	主要系报告前内并购杭州柏年和希和光电增加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31,778,474.86	4.74%	24,570,963.08	0.94%	3.80%	主要系公司投资洲明时代伯乐所致
固定资产	758,575,729.83	15.51%	363,428,855.36	13.95%	1.56%	主要系子公司广东洲明大亚湾厂房验收、EMC 项目资产转固定资产，并购杭州柏年所致
在建工程	107,713,749.22	2.20%	163,019,663.57	6.26%	-4.06%	主要系子公司广东洲明大亚湾厂房验收、EMC 项目资产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308,781,450.33	6.31%	16,162,391.76	0.62%	5.69%	主要系公司向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7,659,220.74	0.16%	53,614,383.74	2.06%	-1.90%	主要系广东洲明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38,415,200.27	298,146,381.99	47.0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院有限公司	城市照明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工程、智能化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照明器、电机设备的生产、销售；旅游项目开发；绿色照明技术的开发。	收购	253,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五莲景韵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曾军、广军	长期股权投资	城市照明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智能化工程、市政工程	152,000,000.00	13,604,226.62	否	2017年11月0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以现金收购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17-139）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导视、智能标识、智能照明、智能安防、智能显示（LED、LCD、3D 全息显示屏、设计、安	收购	252,000,000.00	52.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圳鼎光科有限公司、黄媚、昌杭柏智光子股份有限公司、彩潘杭、州年能电股	长期股权投资	智能导视、智能标识/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90,000,000.00	8,359,806.53	否	2017年12月0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以现金收购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17-139）

	装和承 接城市 及道路 照明工 程、建 筑机电 安装工 程、电 子与智 能化工 程、照 明工 程、					有 限 公 司							2017-1 23)
合计	--	--	505,00 0,000. 00	--	--	--	--	--	242,00 0,000. 00	21,964, 033.1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 份	募集方 式	募集资 金总额	本期已 使用募 集资金 总额	已累计 使用募 集资金 总额	报告期 内变更 用途的 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 更用途 的募集 资金总 额	累计变 更用途 的募集 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 用募集 资金总 额	尚未使 用募集 资金用 途及去 向	闲置两 年以上 募集资 金金额
2015 年 度	发 行 股 份 购 买 资 产 并 募 集 配 套 资 金	20,522.8 5	11,492.5 7	20,249.4	0	0	0.00%	637.32	存 放 于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0
2016 年 度	非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募 集	32,279.2 1	26,248.6 3	26,248.6 3	0	0	0.00%	6,348.1	存 放 于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0

	资金									
合计	--	52,802.06	37,741.2	46,498.03	0	0	0.00%	6,985.4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 号)核准,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676,886 股, 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96 元, 共计募集资金 214,999,986.56 元, 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449,999.6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06,549,986.96 元, 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汇入本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坪山新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014727653007 的人民币账户内。另减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21,468.02 元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5,228,518.94 元。上述交易对方以现金认购股份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3-160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8,756.83 万元, 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1.52 万元;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492.57 万元, 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02.35 万元;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0,249.40 万元, 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63.87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37.3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98 号文核准,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定向增发方式,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185,606 股, 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56 元, 共计募集资金 329,319,999.36 元, 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6,257,079.99 (含税)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23,062,919.37 元(含进项税 354,174.34 元), 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79060155200000711 的人民币账户内。另减除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624,978.98 元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22,792,114.7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27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 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4.06 万元;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6,248.63 万元, 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

费等的净额为 223.4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6,248.63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17.51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348.1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 [注 1]	否	12,746.86	12,746.86	7,181.43	12,679.99	99.48%	2017 年 12 月 24 日	1,062.42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注 2]	否	4,986.78	4,986.78	4,311.14	4,780.2	95.86%	2017 年 12 月 24 日	0	不适用	否
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项目 [注 3]	否	2,789.21	2,789.21		2,789.21	100.00%		0	不适用	否
大亚湾商用 LED 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 [注 4]	否	34,080.9	22,279.21	16,248.63	16,248.63	72.9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977.07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注 5]	否	10,311.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4,914.85	52,802.06	37,741.2	46,498.03	--	--	3,039.4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64,914.85	52,802.06	37,741.2	46,498.03	--	--	3,039.4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建设周期共计 24 个月, 投资总额为 12,746.86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发生设备购置费 10,586.97 万元, 场地租赁费 67.20 万元, 使用铺底流动资金 2,025.82 万元, 该项目按计划 2017 年 12 月完成, 由于项目运营时间较短, 2017 年度实现效益 1,062.42 万元, 承诺效益从 2018 年开始。 [注 2]: 研发中心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本项目通过引进一批先进的包括积分球光色电测试系统、色彩分析仪等在内的研发设备, 进一步巩固雷迪奥公司在创意显示屏细分领域的技术领先能力, 更好的提升雷迪奥公司高端 LED 显示屏的质量, 巩固在国									

	际市场中的竞争力和领先优势。 [注 3]: 补充雷迪奥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主要补充雷迪奥公司流动资金, 降低企业财务成本, 增强公司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注 4]: 大亚湾商用 LED 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 投资总额为 22,279.21 万元, 该项目开始建设实施, 发生建筑工程费 9,768.97 万元, 设备购置费 6,117.41 万元, 设备安装费 180.95 万元, 人工费用 181.30 万元, 该项目建设完成期为 2018 年 12 月, 目前还没有完全建成投产, 2017 年度实现效益 1,977.07 万元, 承诺效益从 2019 年开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2017 年 2 月 14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中“高端 LED 显示技术升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聚龙山片区”改为“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片西区樟浦地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大亚湾商用 LED 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 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5,400.25 万元。2017 年 2 月 14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5,400.2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6 年 5 月 13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雷迪奥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雷迪奥分别于 5 月 19 日、5 月 23 日从浦发银行、平安银行专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5,000 万元。2017 年 2 月 6 日, 雷迪奥已将上述合计 5,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雷迪奥的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照明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照明电器、机电设备	10800 万	395,715,104.93	56,514,332.38	119,724,531.32	18,170,837.34	13,604,226.62

		的生产、销售；旅游项目开发；绿色照明技术的开发。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导视、智能标识、智能照明、智能安防、智能显示（LED、LCD、3D 全息显示屏）、智能监控等系统及其配套的标识、设计、安装和承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17431 万	538,686,554.92	241,913,880.82	53,700,570.04	8,273,441.76	8,359,806.53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	1400 万	42,803,503.85	1,916,470.20	27,094,956.32	6,340,101.91	5,284,246.39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产销：灯具、半导体光电照明产品、电器光源、电源开关、调光器、灯饰制品、发光二极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276.275 万	49,669,600.12	28,465,396.93	25,187,212.33	3,483,736.44	2,956,061.50
杭州希和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批发、零售：电子产	1008 万	45,232,853.04	3,234,529.06	1,631,237.87	451,202.55	451,202.55

		品；货物进出口。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照明产品销售	1,800 万	37,937,698.85	20,916,294.68	58,990,963.78	2,235,595.92	1,740,579.29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产品、电子显示屏	21522.85 万	735,046,079.91	386,899,697.51	715,213,041.88	157,949,392.42	140,535,814.30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灯饰、LED 照明灯销售	10 万美元	682,105.14	652,831.92	0.00	0.00	0.0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景观照明产品	6000 万	270,418,242.58	78,359,342.67	567,419,915.08	21,427,622.53	18,797,775.43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系列产品的销售、生产、研发及其产品的安装工程、软硬件开发、集成；货物进出口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	32279.21 万	537,042,528.04	310,833,613.84	159,599,123.72	1,142,082.87	854,466.50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	30000 万	36,298,969.94	23,314,017.22	0.00	730,003.02	730,003.02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子公司	LED 显示屏销售	100 万美元	7,930,419.69	-8,337,077.85	7,578,463.17	-8,622,299.67	-8,625,080.61
UNILUMIN (HK) Co., Limited	子公司	LED 显示屏销售	100 万港币	67,383,715.07	-796,592.10	2,411,141.38	-701,765.51	-701,765.51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显示屏销售	500 万	36,230,246.79	3,698,007.55	138,275,418.51	-912,117.76	-899,269.76
Unilumin LED Europe B.V.	子公司	LED 显示屏销售	20 万美元	16,104,806.58	-1,904,788.22	3,354,156.34	-2,474,730.29	-2,474,730.2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屯市洲明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设立该全资子公司有助于整合政府及公司双方在资源、资金、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优势，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照明市场。公司在参与 PPP 项目中积累丰富的经验，对公司后续拟实施的 PPP 项目起到指导和促进作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产生积极影响。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收购	清华康利成立于 2008 年，同时拥有住建部城乡规划编制丙级资质、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环境艺术设计甲级资质、环境艺术总承包壹级资质，是一家集城市规划、灯光设计、照明工程施工于一体的照明工程企业。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	杭州柏年一直专注于显示屏标识标牌业务，客户群体覆盖轨道交通、能源油站、酒店、餐饮、金融机构等众多行业，可与公司当前的显示业务板块形成较好的协同效应，加强公司在标识标牌业务的布局。同时，杭州柏年近几年在景观照明业务方面已积累了一定品牌影响力和高端案例，其在楼宇建筑及山体景观照明业务的优势将有效提升公司在景观照明市场的品牌和影响力。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创立于 2009 年，主营产品有户外显示屏、LED 灯条屏和 LED 格栅屏，主要为系统集成商、销售与工程公司、广告公司等各类应用企业提供专业的 LED 显示产品、系统技术方案及综合配套服务。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爱加照明是一家致力于高端建筑空间的专业照明企业。爱加照明旗

		下的 VF 品牌是专业照明领域的领先品牌，在专业照明渠道具有较高的品牌美誉度，在高端业主客户群、照明设计公司和室内设计公司客户群具有广泛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爱加照明主要服务领域为：星级酒店、高端公寓住宅和精装住宅、高端精品商城 Mall、高端写字楼、精品会所、美术馆、博物馆等。爱加照明经过多年的不断努力，公司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逐步扭转了高端照明市场被进口品牌占据的局面。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收购	希和光电位于余杭经济开发区，地理位置极佳，通过本次收购，本公司拟以希和光电为基础建设公司在华东地区基地，增强公司对华东地区的辐射力和影响力，有助于公司能更快的响应全国客户的需求，更好的服务客户。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

（1）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

LED 产业链包括上游芯片、中游封装和下游应用环节，其中 LED 下游应用领域又包括 LED 显示屏、LED 照明和 LED 背光源等。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LED 产业链中的下游应用领域，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 LED 应用产品及解决方案。

通过在 LED 行业数十年的精耕细作，目前公司已形成小间距 LED 显示屏、租赁类显示屏、体育类显示屏、创意类显示屏、LED 专业照明、景观照明等多领域、全方位、多元化的业务布局。以卓越的综合实力始终保持 LED 显示屏市场份额全球前三、租赁类显示屏全球市场份额第一、体育及创意类显示屏全球领先的行业地位。

（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各细分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信息如下：

2.1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亚德”）成立于 1995 年，2012 年 3 月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300296），注册资金 8.14 亿元，成立 21 年来一直专注于 LED 应用领域，是一家集设计、生产、销售

及服务为一体的 LED 显示和照明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利亚德光电集团母公司。利亚德目前已形成夜游经济、智能显示、文旅新业态和 VR 体验四大块业务板块。2017 年，利亚德的营业收入为 6,470,803,346.1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09,781,489.86 元。（资料来源：利亚德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官方网站）

2.2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389）始创于 2001 年，是全球领先的至真 LED 显示屏应用与服务提供商。2017 年艾比森的营业收入为 1,547,386,406.4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003,001.25 元。（资料来源：艾比森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官方网站）

2.3 美国达科公司

美国达科创建于 1968 年，于 1994 年在纳斯达克市场上市，是全球最大的专业生产 LED 显示屏及为客户提供专业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主要以直播事件（Live Events）、商业（Commercial）、学校和娱乐（High School Park and Recreation）、交通（Transportation）、国际（International）五大市场为主。美国达科 2017 年的营业收入为 58,653.90 万美元，净利润 1,034.2 万美元。（资料来源：美国达科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

（3）行业发展现状及变化趋势

3.1 LED 应用行业发展趋势

2017 年，全球经济延续复苏态势，主要经济体持续扩张，全球经贸活动回暖。中国经济在外部需求明显好转、新旧动力共同发力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因素的推动下，经济景气度明显上升。根据《2017 年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蓝皮书》数据显示，2017 年，中国半导体照明行业整体产值达到 6,358 亿元，同比增长 25.3%。其中，外延芯片产值达 232 亿元，同比增长 28%；封装环节产值 963 亿元，同比增长 29%；应用环节产值 5,343 亿元，同比增长 25%。（见图一）

2017 年，通用照明、景观照明、显示屏拉动了 LED 产业链下游应用端的快速发展。虽然通用照明仍是下游应用端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力，但增速有所放缓，产值为 2,551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5%；在文创旅游，特别是“杭州 G20”峰会、厦门“金砖会议”等夜景照明工程的带动下，2017 年景观照明产值为 798.7 亿元，同比增长 38%；在小间距 LED 显示屏的助推下，显示屏产值达 726.6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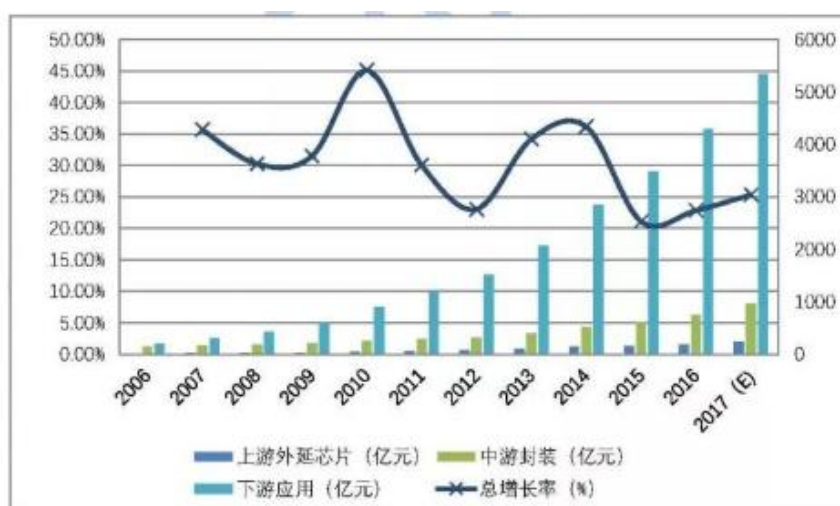


图 1 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各环节产业规模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CSA Research

3.2 LED 显示屏市场

随着数字化、可视化、信息化、智能化的综合智能政务办公需求与日俱增，公司主营的 LED 小间距产品面临的发展趋势如下：

3.2.1 LED 小间距显示屏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随着数字化、可视化、信息化、智能化的综合智能政务办公需求与日俱增，使得小间距 LED 显示屏在指挥、调度、监控等领域发展势头迅猛。随着产品的不断创新及成本的不断下降，小间距 LED 显示屏的应用领域将持续扩大，在商业、会议室、企业等商业显示市场等领域的应用逐步打开。据奥维云网(AVC)显示器件与系统大数据预计，2017 年中国商用显示市场整体规模将达到 469.5 亿，同比增长率为 25%。其中小间距 LED 显示屏的渗透率从 2014 年的不到 3% 上升至 2017 年的 8%。随着技术的进步和成本的下降，小间距 LED 在商场、教育、企业会议室等应用领域对于电子白板、激光投影、广告机、DLP 拼接的替代将进一步加速，有望迎来千亿级的商业市场空间。

3.2.2 产品持续升级，追求更小的点间距

由于市场上对室内显示产品显示效果的不断追求，使得 LED 小间距产品不断的往更小的间距发展，追求高解析度已经成为行业发展和进步的一个重要方向。2017 年以来，技术上再一次被攻克，如洲明科技 0.8mm、上海三思 0.9mm 等成为行业的力推新品。目前 P1.5mm 及 P1.2mm 的 LED 小间距显示屏已经成为行业的主流。

3.2.3 Micro LED、COB 等新技术的发展

2017 年，处于市场前沿的新型显示技术引起了广泛关注，Micro LED 具有超薄、功耗低、亮度高、解析度与色彩饱和度优、响应速度更快、使用寿命更长等优势，有望成为继小间距 LED 显示屏后的新一代的显示技术。同时，COB 技术型小间距产品扩散速度呈现爆发趋势，产品成本逼近 SMD 技术型小间距产品，市场成长势头迅猛。COB 技术的出现，将有益于整个产业保持健康的发展趋势，并为未来的市场提供充足的技术储备。

3.3 LED 照明市场

据高工产研 LED 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场产值规模达到 5,360 亿元，其中，中国大陆 LED 照明产值规模 2,969 亿元，同比增长将近 21%，LED 照明出口规模超过 200 亿美元，同比增长 37%以上。GGII 预计，未来几年中国 LED 照明市场规模仍有望维持在 15%左右的市场增幅，2020 年中国 LED 照明市场规模将达到 4,614 亿元。

3.3.1 智慧照明前景广阔

2017 年 7 月 28 日，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半导体照明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到推进半导体照明产业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促进智慧照明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支撑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家居建设。随着 LED 照明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以及互联网、智能技术的发展，全球智慧照明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前瞻产业研究院预计 2017 年全球智慧照明市场规模可达 129.16 亿美元，其中中国智慧照明市场有望超过 200 亿元，同比增长超过 60%。未来，随着智慧照明设备的广泛应用，其发展将逐渐向着半导体照明、绿色化、标准化、网络化和个性化方向转变，在推动照明方向革新的同时，进一步促进智慧城市的发展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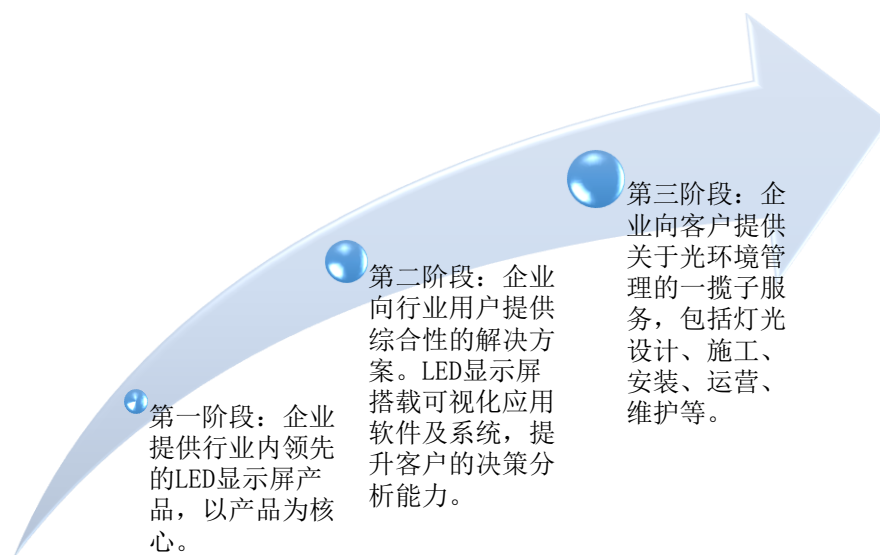
3.3.2 景观照明方兴未艾

受益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文化旅游政策、“特色小镇”、PPP 模式的推动，与城市发展相关的照明工程需求随之增长。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17-2023 年中国 LED 景观照明产业全景调研及投资战略咨询报告》，受益于全球各个国家或地区政策推广支持，景观亮化市场渗透率不断提高，2016 年全球景观亮化市场达到 2450 亿元，预计 2017 年将达到 2744 亿元，同比增长 12%。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景观亮化市场，2016 年中国景观照明市场规模达到 579 亿元，预计未来两年将达千亿规模。2017 年随着城镇化进程持续进行，相信未来几年无论是一线城市，还是二、三线城市，景观照明市场需求仍将快速增长。2017 年，公司通过外延并购深度布局景观照明领域，先后收购杭州柏年与清华康利，抢占市场先机，完善战略布局。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始终坚持以“显示光彩世界，照明幸福生活”为企业愿景，坚持“利他正念，创新进取”的企业价值观，立足于 LED 显示、LED 照明两大业务板块，由单一产品供应商向综合性解决方案提供商再向光环境管理运营商的角色不断升级。在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公司将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平台为城市光环境提供智能化和信息化的解决方案与运营服务，逐步形成闭环的行业生态链，为我国智慧城市建设的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掘各子公司的优势，实现 LED 显示屏与专业照明、景观照明领域的深度布局和协同发展。用科技在功能上满足人们的物质享受，用设计在人文上满足人们的精神享受，“用科技和设计重塑光文化”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将洲明科技打造成为领先的光环境管理服务商。



公司产品三个发展阶段

3、2018 年度经营计划

（1）巩固全球营销与渠道优势，进一步深化市场布局

为持续保持公司在 LED 显示屏行业的领先地位，2018 年，在国内，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同时，扩大业务覆盖范围，加大对更多行业纵深领域的产品开发与销售团队建设，塑造以销售人才为中心的技术、销售、交付“铁三角”组合，建立起围绕客户一揽子服务的运营团队，确保售前、售中、售后的稳定与连贯性。在海外，公司将持续推动品牌国际化进程，完善海外本地化建设，升级或新设海外子公司，全面引进国际化本土人才，加强本地化运营力度，深度布局全球市场，以客户为中心，与渠道共赢，大力协助、支持海外渠道商进行市场推广、品牌建设等，增强渠道客户稳定性。

（2）加快大亚湾二期工程建设，推动原有产能优化升级

2018 年，公司将加快完成大亚湾二期的工程建设，将原先各子公司较为分散的生产基地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大力提高公司在 LED 显示屏领域的智能制造水平，充分发挥集团生产的规模化优势。同时，进一步提升小间距 LED 产品的产能以满足其高速发展的需求。

（3）积极推动外延并购项目，充分发挥资本平台优势

围绕公司“产业+互联网+金融”的总体战略，2018 年，公司产业投资的工作定位为促进集团产业金融战略、服务于奠定显示和照明两大产业在细分领域全球领先地位的总体目标。在显示领域，公司将重点关注有利于提升现有显示业务核心竞争力、提升行业地位的潜在标的，同时支持子公司并购做强做大，统一投资管理；在照明领域，公司将重点关注现金流良好，具有海外销售渠道、优质客户、高增长、高利润的公司，整合具有品牌、渠道、规模优势的细分领域一线企业。

公司将充分发挥融资优势，进一步助推公司在 LED 显示屏和照明领域的战略布局。随着大亚湾二期的竣工，公司将适时启动再融资项目，积极运用资本的力量助推企业的发展。此外，公司将为各子公司提供相应的银行授信和融资渠道，积极支持各子公司进行业务拓展与产业链整合，实现集团的高效运作与协

同发展。

（4）不断创新，开发新产品，布局新一代的显示技术

公司将持续不断地跟踪和研究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坚持以市场为先导，大力开发契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不断的拓展产品的应用市场，同时，积极与上游企业合布局 Mini Led 和 COB 技术，在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的同时不断创新变革，开拓更新更广阔的业务领域。

4、可能面临的行业挑战

随着小间距 LED 应用领域竞争日趋激烈，体积更小、性能更强、可靠性更高的 LED 显示屏结构正成为小间距 LED 行业竞相追求的目标。在点间距越来越小的市场趋势下，现有的表贴封装技术在可靠性、稳定性和防护性的局限逐渐显现出来。未来，若公司不能密切跟进如 Mini LED、COB 等前沿技术，实现产品的不断创新，则公司的核心竞争将被削弱，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将产生不利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7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8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8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12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 631,326,805 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31,566,340.25 元，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76），确定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公司总股本 630,010,9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为进一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股东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了补充修改，特制定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该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34,721,80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1,736,090.25
可分配利润（元）	514,136,678.8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公司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作为分配的依据，201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确定为不超过 514,136,678.81 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634,721,805 股，为回报广大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公司现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 634,721,805 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31,736,090.25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不超过 126,944,36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不超过 761,666,166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30,049,8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30,049,873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575,124,682 股。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

2、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630,010,9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76）。

3、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634,721,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不超过 126,944,36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不超过 761,666,166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	占合并报表中归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	----------------	-------------------------------	--------------------------------	------------------	------------------

		的净利润	润的比率		
2017 年	31,736,090.25	284,299,042.56	11.16%	0.00	0.00%
2016 年	31,500,549.30	166,453,027.83	18.92%	0.00	0.00%
2015 年	13,802,992.38	113,568,129.99	12.1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雷迪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的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雷迪奥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5 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5,800 万元、6,500 万元、7,380 万元。	2015 年 06 月 02 日	2015 年 6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雷迪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的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承诺：“本人以持有的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股权认购的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法定登记机构登记于本人名下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2、本人承诺：“如果洲明科技与本人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未届满，或已经届满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减值测试报告之前，本人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票限售期到期的，则本人不转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洲明科技与本人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后，若雷迪奥并未达到业绩承诺，或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证明标的资产存在减值的，在本人完成上述补偿义务之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上述条件均成就，即本人可以转让其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洲明科技股票数量总额的 30%；第 13-24 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洲明科技股票数量总额的 30%。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陆初东、钱玉军、陆晨、郭彬	《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人为洲明科技股东或在雷迪奥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 5 年内，以及其近亲属、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洲明科技指定的其他人员在雷迪奥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 5 年内，上述人员在中国境内外不会自己经营或以他人名义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洲明科技或雷迪奥所相同或相类似的，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会在同洲明科技或雷迪奥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担任任何职务或为其提供任何有偿或无偿服务，不得以任何方式从上述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获得任何报酬，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直接或间接或委托他人持有任何与洲明科技或雷迪奥存在或可能存在同业竞争行为的其他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任何权益。本人在该承诺函生效前已存在的与洲明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将采取由洲明科技优先选择控股或收购的方式进行；如果洲明科技放弃该等优先权，则本人	2015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将通过注销或以不优惠于其向洲明科技提出的条件转让股权给第三方等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问题。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洲明科技所有。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不违反“证监发[2005]120号文”及“证监发[2003]56号文”的声明与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洲明科技的资金往来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相关规定。2.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洲明科技对外担保风险。3.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4.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5年12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在作为洲明科技的股东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洲明科技、雷迪奥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损害洲明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5年06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陆初东、	关于雷迪奥发行股份购	一、雷迪奥合法合规情形的承诺：雷迪奥近三年严格遵守各项法律	2015年06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	

钱玉军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的其他承诺	法规等规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二、雷迪奥资产情况的承诺：雷迪奥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不存在对外担保，也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若雷迪奥因补缴税款、承担未披露的负债、担保或其他或有事项而遭受损失，由本人按照本次交易前的持股比例予以承担。三、关于公司租赁房产情形的承诺：如果因雷迪奥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雷迪奥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本人就雷迪奥及其子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以确保雷迪奥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四、关于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本人历史上转让所持有的雷迪奥公司股权，根据国家税法规定，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如应有权机关要求，则本人应积极根据税法规定缴纳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滞纳金等，避免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交易中，本人转让所持有的雷迪奥股权，根据国家税法规定，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由本人负责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等文件规定进行缴纳，避免对雷迪奥及本次交易构成不利影响。五、自本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本人确保雷迪奥不出现影响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减损、重大业务变更等情形。六、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月 26 日		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情况。
林洛锋、武建涛、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本方认购的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法定登记机构登记于本方名下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

王荣礼、张庆	的股份锁定承诺	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本方承诺，若上述股份限售承诺与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合的（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要求延长本人锁定期的情况下），本方的股份限售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本方所持本次发行股份因洲明科技发生转增股本、送红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本方实际可转让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并遵守上述锁定期约定。”		2018 年 12 月 24 日	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杨亮	爱加照明原股东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业绩承诺：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爱加照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300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爱加照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1,500 万。二、补偿安排：1、现金补偿方式。本人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交易总对价为上限向甲方进行补偿；若标的公司在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实现扣非净利润÷标的公司在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 $\geq 90\%$ ，则本人可暂不就当年实现扣非净利润不足承诺扣非净利润的部分向公司进行补偿，当年实现扣非净利润与承诺扣非净利润的差额递延至下一年，由标的公司及本人继续承担业绩承诺及补偿责任；当年实现扣非净利润超出承诺扣非净利润的差额计入下一年度业绩金额。本人因业绩对赌而产生的现金补偿金额应当于三年业绩对赌期结束时统一计算并一次性支付给投资方。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标的公司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和-截至当期期末标的公司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和）÷盈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和（即 2,800 万）*9,000 万元*60%-已补偿现金总金额。2、股权补偿方式。当期应补偿股权比例=投资方持股比例*（截至当期期末标的公司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和	2017 年 07 月 26 日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一截至当期期末标的公司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和)-盈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和(即 2,800 万)-已补偿股权比例总数。			
潘昌杭、深圳市鼎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柏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柏年原股东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业绩承诺: 标的公司 2017 财务年度、2018 财务年度和 2019 财务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3,000 万元和 4,000 万元。二、补偿安排: 如因任何原因,在 2017 财务年度、2018 财务年度、2019 财务年度期间任何一个财务年度,标的公司的归母扣非净利润低于上述业绩指标约定的 90 % (含), 本人/公司应在收到投资人书面要求后,向投资人或投资人指定的主体无偿或以 1 元人民币的名义对价转让相当于标的公司整体股本的 15%的股份进行一次性补偿。对于投资人提出的赔偿要求, 本人/公司应全面配合, 包括在投资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签署有关股份转让协议和相关文件、提供证件资料等。前述业绩补偿过程中的任何税费由本人/公司承担。	2017 年 10 月 09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 承诺人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曾广军、曾川	清华康利原股东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人承诺标的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100 万元、5,100 万元、6,000 万元。若标的公司 2018、2019 年度任一年未达到当年业绩承诺的 90%(含)、2020 年未达到业绩承诺的 100% (含), 本人须向公司补偿现金, 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本人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交易总对价为上限向公司进行补偿, 若标的公司在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实现扣非净利润÷标的公司在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90%, 则本人可暂不就当年实现扣非净利润不足承诺的部分向甲方进行补偿。	2017 年 11 月 02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 承诺人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娄涛、刘红剑、李涛、唐果、谢安	蔷薇科技原股东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人向受让方做出如下业绩承诺, 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各期内每一会计年度归母扣非净利润不低于以下承诺金额: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 承诺人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承诺	

			经审计的归母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40 万元、1,352 万元、1,757.60 万元。如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实现的归母扣非净利润未达到对应同期业绩承诺金额的,则由业绩承诺方对受让方进行补偿,应补偿股份数量根据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期末承诺的归母扣非净利润-当期期末标的公司实现归母扣非净利润)÷当期期末承诺的归母扣非净利润×业绩承诺方当期应解锁的限售股票数			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洛锋、前海大宇定增 2 号私募基金、孙红霞、周雯	再融资的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1,185,606 股,将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承诺人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6 年 12 月 19 日)起 36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非交易日顺延)。	2016 年 12 月 19 日	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洛锋、艾志军、卢德隆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份锁定承诺	在任职期间,其(或其关联方)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蒋海艳、林洛锋、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的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给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洛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他承诺	如果公司因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洺锋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以使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林洺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他承诺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并上市前各年度所享受的税收优惠被有关政府部门追缴，则林洺锋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洺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他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及/或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需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或安吉丽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其愿在毋须公司及/或安吉丽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该等责任。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洺锋、陆晨、黄启均、姚宇、梁文昭、窦林平、胡左浩、武建涛、胡艳、徐朋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	2017 年 10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林洛锋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7 年 10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提供财务资助承诺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购买股票的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洲明科技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得的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本次激励对象行权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洲明科技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得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05 月 31 日	2013 年 5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2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林洛锋	股份限售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本人现追加承诺如下：除因公司在 2015 年度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而新增的 12,108,962 股外，自 2016 年 1 月 6 日起 18 个月内，本人不减持名下直接所持的其余 82,606,727 股公司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公司所有。	2016 年 01 月 06 日	2016 年 1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卢德隆	追加股份限售承诺	卢德隆先生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 1,582,800 股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内，若上述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在锁定期内，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2015 年 07 月 30 日	201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7,380	13,162.52	不适用	2015年11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300	333.52	不适用	2017年07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以现金收购爱加照明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9）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00	2,143.56	不适用	2017年10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以现金收购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公

							告 编 号 : 2017-123)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发行股份购买雷迪奥 4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在 2015 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原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雷迪奥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5,800 万元、6,500 万元、7,380 万元。

2、2017 年 7 月 26 日，公司与杨亮、五莲艾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共同签署了《关于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原股东杨亮承诺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爱加照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300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爱加照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1,500 万元。

3、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与深圳市鼎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黄彩媚、潘昌杭、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鼎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黄彩媚、潘昌杭与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与股份转让协议》和《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鼎硕光电科技有公司、黄彩媚、潘昌杭、与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与股份转让协议》，杭州柏年的原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潘昌杭承诺：杭州柏年 2017、2018、2019 年度实现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3,000 万元、4,000 万元。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

30 号),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次变更前,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 公司将按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的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其他未变更部分, 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3,000,000.00	100.00	收购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2,000,000.00	52.00	收购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80,000,000.00	100.00	收购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64,100,000.00	60.00	收购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4,680,000.00	100.00	收购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邓华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

(1) 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考核不合格的原因，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占红水、陈健 3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245,035 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分别为 1.342 元/股及 3.164 元/股；同意公司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朱继银、刘世良等共计 14 人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681,405 份。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了审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2) 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3) 2017 年 2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681,405 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4) 2017 年 2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245,035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2、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部分股票期权行权、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

(1)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10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5,526,472 份，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2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387,632 份。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行权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鉴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一致同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75,202 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11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5,100 股。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可解锁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期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在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3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 日止，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10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可行权期行权数量为 5,526,472 份；首期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在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11 日止，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2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数量为 387,632 份，共计行权 5,914,104 份。

3、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工作

(1)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2) 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

议案。

(3) 2017 年 2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因 91 人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2.08 万股, 故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741 人调整到 650 人,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380 万股调整为 2,257.92 万股, 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7.92 万股, 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2 月 14 日, 授予价格为 7.49 元/股。

(4) 2017 年 2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有 87 名激励对象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4,380 股, 因此,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650 人调整为 563 人,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257.92 万股调整为 2,253.4820 万股, 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3.4820 万股, 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5) 2017 年 3 月 9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 56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 18,734,820 股的授予登记工作, 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3 日。

(6) 2017 年 6 月 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实施完毕了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同意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注销价格由 7.49 元/股调整为 7.44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7) 2017 年 11 月 8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议案》, 公司同意向 110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380 万股, 授予价格为 7.59 元/股, 预留部分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11 月 8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8) 2017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鉴于在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认购资金缴纳过程中, 原激励对象中有 5 人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00 股, 经调整后,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10 人调整为 105 人, 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380 万股调整为 379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

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9)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 105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部分 3,790,000 股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

4、2016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张琴、龙芳、萧晓勉等 20 位已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5,000 股，回购注销价格为 7.44 元/股。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 395,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5、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中海信托-洲明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管理，截至 2018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洲明科技股票 567,400 股，成交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9,438,732.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 16.64 元/股。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林铭锋	经营	采购原材料（LED 显示屏面罩）	市场定价	按市场价	608.93	0.30%	1,000	否	转账	市场价格	2017 年 09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

	先生的亲属所控制的公司											fo.com.cn)披露的洲明科技: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7-120)
合计		--	--	608.93	--	1,000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7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17年9月15日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与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608.93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陆晨	关联董事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向陆晨、钱玉军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雷迪奥40%股权,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滔锋以及王荣礼、武建涛、张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	参考评估报告,各方协商确定	6,308.95	21,572.53	21,500	发行股份	21,500	2015年06月03日	1、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的首次披露时间为2015年6月3日,详见当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2、2015

			资金。本次交易前，陆初东之子陆晨为上市公司董事，为上市公司关联方。							年 11 月 11 日披露《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3、2015 年 12 月 21 日披露《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4、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实施完毕。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持有雷迪奥 60%的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持有雷迪奥 100%股权，将充分享有雷迪奥业绩成长所带来的收益，提高盈利能力。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交易对方雷迪奥原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5 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5,800 万元、6,500 万元、7,380 万元。雷迪奥公司于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4,055.83 万元和 13,162.52 万元，达到业绩承诺。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升富”）租赁厂房、食堂、职工宿舍作为日常办公所用。租赁期从 2017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31 止，年度租赁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5,522,528.72 元，三年合计租赁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14,818,292.24 元。鉴于宏升富的法人代表为蒋海艳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洺锋先生的配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租赁的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洲明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洲明科技：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关联交易的公告》、《洲明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构成关联交易之独立意见》、《洲明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厂房构成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7 年 0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17 年 10 月 16 日	2,659	连带责任 保证	保证期间 为《最高额 保证担保 合同》生效 日起至主 合同项下 各具体授 信的债务 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 后两年	否	否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8,000	2017 年 11 月 09 日	4,718	连带责任 保证	该担保款 项到期日 起两年	否	否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8,000	2015 年 01 月 07 日	765.92	连带责任 保证	三年	否	否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17 年 09 月 07 日	2,675	连带责任 保证	保证期间 为自各具 体授信业	否	否

						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17 年 09 月 29 日	4,335.2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17 年 10 月 12 日	5,99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61.34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被担保债权确定日或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3,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1,204.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3,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1,204.4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3,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1,204.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3,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1,204.4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8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0,386.5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0,386.54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洲明科技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 旨在通过政府、企业、学校三方共同资助, 让贫困学子能在专业的技工学院学习知识和技能, 实现一人就业, 全家脱贫; 一人成才, 稳定一个家庭的精准扶贫成效。2017年洲明科技协同深圳技师学院对接兰考县政府, 全额资助来自兰考的9名贫困学生就读于深圳技师学院, 并为学生们提供就业保障。作为一种新型扶贫模式的探索, 公司将砥砺前行, 并秉承“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的宗旨, 长期致力于贫困地区学子的捐资助学。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洲明科技长期捐资助学人数达26人。

2017年11月, 在感恩节来临之际, 洲明科技参与“美丽中国 光明万里行”公益活动, 远赴云南向马楠小

学、水竹乡中学、莲峰镇中心校等多所学校捐赠LED护眼台灯，为山区孩子送去了光明和温暖。

2016年在董事长的号召下，公司正式设立“深圳市洲明公益基金会”，注册资本200万元。该公益基金会通过多种行之有效的方式促进人的成长与进步，关注社会弱势群体，热心公益慈善，谋求人、社会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与进步。2018年2月，深圳市洲明公益基金会向广西省都安瑶族自治县捐款50万元用于资助该县的集中供水工程，帮助改善都安县人民群众的饮水条件，提升贫困地区人民的生活水平。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2018年，洲明科技将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在原有资助的26名贫困学生就学的基础上，继续增加扶持人数。在捐资助学的同时，洲明科技积极参与《兰考焦桐共享经济研究院揭牌仪式暨“共享经济与企业变革、社会责任”研讨会》，探索在共享经济带来的时代变革的趋势下，结合企业与扶贫地区的特点，助力贫困地区及贫困家庭的发展，履行社会责任的使命与担当。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河南省兰考县贫困学子助学计划：12.15万元

云南省永善县LED护眼台灯捐助项目：5万元

广西省都安县集中供水工程：50万元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 资金	万元	62.15
2 物资折款	万元	5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2.15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9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50
9.其他项目	——	——
其中：9.1.项目个数	个	1
9.2.投入金额	万元	5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践行中央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方针政策，持续对接河南省兰考县开展教育脱贫工作，扩大贫困学生的捐助人数，使得他们不仅能够上学更能就业，充分发挥洲明公益基金会的作用，争取在扶贫的深度与广度上继续拓展。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雷迪奥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12 日止。2017 年 2

月 6 日，雷迪奥已将上述合计 5,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雷迪奥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2、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进行增资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增资 222,792,114.73 元，用于“大亚湾商用 LED 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3、公司全资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的相关变动情况

（1）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5,400.2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中“高端 LED 显示技术升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聚龙山片区”改为“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片西区樟浦地段”。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

4、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2017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拟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及广东洲明分别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1.2 亿元、1.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关于拟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5、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事项

（1）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成立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前海洲明基金、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共同出资 272,406,541.25 元设立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0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拟对外投资成立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2）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前海洲明基金、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及时代伯乐合计对合伙企业增资 22,759.346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该合伙企业的出资额由 27,240.654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向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

（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7,240.6540 万元变更为 50,000 万元。报告期内，洲明时代伯乐产业并购基金已参股深圳市新益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江苏金晓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霓玺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6、公司子公司广东洲明设立及收购二级子公司

（1）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使用自有资金 2,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全资孙公司：惠州洲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洲明科技：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5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惠州洲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已进行了工商注册登记，法定代表人系王德奎先生，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

（2）2018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收购广东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935 万元收购交易方广东元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洲明科技：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收购广东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 年 3 月 6 日，广东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广东洲明持有广东海泰 100%，广东海泰成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4,845,696	41.99%	22,712,369			-15,464,465	7,247,904	262,093,600	41.29%
3、其他内资持股	254,845,696	41.99%	22,582,369			-15,464,465	7,117,904	261,963,600	41.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4,845,696	41.99%	22,582,369			-15,464,465	7,117,904	261,963,600	41.27%
4、外资持股			130,000				130,000	130,000	0.02%
境外自然人持股			130,000				130,000	130,000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2,077,220	58.01%	5,726,555			14,824,430	20,550,985	372,628,205	58.71%
1、人民币普通股	352,077,220	58.01%	5,726,555			14,824,430	20,550,985	372,628,205	58.71%
三、股份总数	606,922,916	100.00%	28,438,924			-640,035	27,798,889	634,721,80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月3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需按照每年25%的解禁额度进行限售股解锁，林铭锋、武建涛、胡艳三人于2017年初解锁所持股份总数25%比例的股份数量共计为14,093,043股，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14,093,043股，相应的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4,093,043股。

（2）2017年2月28日，公司回购注销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245,035股，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245,035股。

（3）2017年3月8日，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775,202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255,100股，合计解锁1,030,302股。但由于武建涛、胡艳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需遵循每年25%解锁比例，故两人合计298,915股限制性股票在解锁时转为高管锁定股，故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030,302-298,915=731,387股，相应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731,387股。

（4）2017年3月13日，公司向563人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18,734,820股，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8,734,820股。

(5) 2017 年 5 月 2 日, 副总经理武建涛行权了 250,065 份股票期权,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武建涛新增 250,065 股的 75% 计入高管锁定股, 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50,065 \times 75\% = 187,549$ 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50,065 \times 25\% = 62,516$ 股。

(6) 2017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回购注销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395,000 股, 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95,000 股。

(7)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公司向 105 人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3,790,000 股, 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3,790,000 股。

(8) 2017 年 1-12 月,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合计行权 5,914,104 份, 公司总股本将新增 5,914,104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但由于武建涛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其行权所新增 250,065 股份的 75% 要计入高管锁定股, 故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5,914,104 - 187,549 = 5,726,55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16 年 11 月 22 日、2016 年 12 月 10 日, 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共 1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125,035 股; 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占红水、陈健共 3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120,000 股,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245,035 股。

(2) 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行权/解锁

① 2017 年 2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10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5,526,472 份, 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2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387,632 份。因此, 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可在 2017 年 2 月 27 日—2017 年 12 月 1 日的行权期内行权, 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可在 2017 年 2 月 27 日—2017 年 12 月 11 日的行权期内行权。

② 2017 年 2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同意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75,202 股, 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11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5,100 股, 共计解锁 1,030,302 股。

(3)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事项

① 2016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②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因 91 人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2.08 万股，故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741 人调整到 650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380 万股调整为 2,257.92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7.92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2 月 14 日，授予价格为 7.49 元/股。

③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有 87 名激励对象在资金缴纳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4,380 股，故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650 人调整为 563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257.92 万股调整为 2,253.482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3.4820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

④ 2017 年 3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 56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 18,734,820 股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3 日。

⑤ 2017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同意向 110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380 万股。

⑥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中有 5 人在资金缴纳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00 股，故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从 110 名调整为 105 名，预留授予的数量由 3,800,000 股调整为 3,790,000 股。

⑦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 105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部分 3,790,000 股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

（4）2016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张琴、龙芳、萧晓勉等共计 20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395,000 股。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 395,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6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共 1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125,035 股; 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占红水、陈健共 3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120,000 股,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245,035 股。

2017 年 2 月 28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 245,035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故公司总股本减少 245,035 股。

(2) 2017 年 2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10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5,526,472 份, 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2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387,632 份。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了 5,526,472 份, 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了 387,632 份, 共计行权 5,914,104 份, 故公司总股本增加 5,914,104 股。

(3) 2017 年 3 月 9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登记工作, 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3 日, 共涉激励对象 563 名, 获授数量总额为 18,734,820 股。本次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增加 18,734,820 股。

(4) 2017 年 9 月 7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张琴、龙芳、萧晓勉等共计 20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395,000 股。

2017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 395,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故公司总股本减少 395,000 股。

(5)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登记工作, 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共涉激励对象 105 名, 授予数量总额为 3,790,000 股。本次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增加 3,790,000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初(2017 年 1 月 1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606,922,916 股, 截止报告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的总股本为 634,721,805 股，截至最近一期（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交易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634,721,805 股。

本次股本变动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2017 年 1 至 12 月	按报告期初股本计算	按报告期末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6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按报告期初股本计算	按报告期末股本计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9	2.8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林铭锋	211,042,592	14,038,744	0	197,003,848	高管锁定、资产重组股份锁定、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1）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2）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9 年 12 月 20 日；（3）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按照其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为本年度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 75% 股份将继续锁定
陆初东	15,846,108	0	0	15,846,108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 年 12 月 24 日
钱玉军	15,846,107	0	0	15,846,107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卢德隆	3,957,000	0	0	3,957,000	自愿追加限售	2020 年 7 月 30 日
武建涛	881,351	37,480	1,387,549	2,231,420	授予限制性股票、行权新增股份按 75% 锁定	（1）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2）剩余股份按上年末持有股份总数的 25% 解除限售
王荣礼	760,035	135,035	400,000	1,025,000	授予限制性	（1）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

					股票	次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2) 剩余股份按上年末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张庆	294,810	0	0	294,810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孙红霞	473,485	0	0	473,485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周雯	946,970	0	0	946,97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大宇定增 2 号私募基金	3,882,576	0	0	3,882,576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9 年 12 月 20 日
胡艳	73,275	16,819	300,000	356,456	高管锁定、授予限制性股票	(1)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2) 剩余股份按上年末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陆晨	0	0	1,250,000	1,25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1)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2)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11 月 9 日
徐朋	0	0	300,000	30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
其余人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	841,387	841,387	0	0	无	无
其余人 2016 年限制性股票	0	395,000	19,074,820	18,679,820	授予限制性股票	(1)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2)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解禁日为 2018 年 11 月 9 日
合计	254,845,696	15,464,465	22,712,369	262,093,6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 606,922,916 股增加至 634,721,805 股，股东结构也发生了相应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 11 月 22 日、2016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共 1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125,035 股；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占红水、陈健共 3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120,000 股。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 245,035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故公司总股本减少 245,035 股。

（2）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10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5,526,472 份，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2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387,632 份。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了 5,526,472 份，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了 387,632 份，共计行权 5,914,104 份，故公司总股本增加 5,914,104 股。

（3）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因 91 人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2.08 万股，故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741 人调整到 650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380 万股调整为 2,257.92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7.92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2 月 14 日，授予价格为 7.49 元/股。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有 87 名激励对象

在资金缴纳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4,380 股，故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650 人调整为 563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257.92 万股调整为 2,253.482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3.4820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

2017 年 3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 56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 18,734,820 股的授予登记工作，故公司总股本增加 18,734,820 股。

(4) 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395,000 股，回购注销价格为 7.44 元/股。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故公司总股本减少 395,000 股。

(5) 2017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同意向 110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380 万股。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中有 5 人在资金缴纳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00 股，故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从 110 名调整为 105 名，预留授予的数量由 3,800,000 股调整为 3,790,000 股。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 105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部分 3,790,000 股的授予登记工作，故公司总股本增加 3,790,000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3,75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3,56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洺锋	境内自然人	41.38%	262,671,797	0	197,003,848	65,667,949	质押	171,942,575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	26,006,915	0	0	26,006,915		
陆初东	境内自然人	2.50%	15,846,108	0	15,846,108	0	质押	9,600,000
钱玉军	境内自然人	2.50%	15,846,107	0	15,846,107	0	质押	11,850,000
光大兴陇信托有 限公司－光大信 托 臻享 1 号证券 投资单一资金信 托	其他	1.94%	12,282,215	12,282,215	0	12,282,215		
蒋海艳	境内自然人	1.92%	12,190,743	0	0	12,190,74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8,200,000	-1,763,400	0	8,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7,770,331	7,770,331	0	7,770,3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幸福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5,859,346	5,859,346	0	5,859,34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5,586,904	5,586,904	0	5,586,90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林洺锋与蒋海艳为夫妻关系；（2）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发时的员工持股平台，林洺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 71%的股权；（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均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洺锋	65,667,949					人民币普通股	65,667,949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26,006,915					人民币普通股	26,006,915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信托 臻享 1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2,282,215					人民币普通股	12,282,215	

蒋海艳	12,190,743	人民币普通股	12,190,74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70,331	人民币普通股	7,770,3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幸福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59,346	人民币普通股	5,859,34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586,904	人民币普通股	5,586,9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79,333	人民币普通股	5,479,33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5,082,123	人民币普通股	5,082,12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林洺锋与蒋海艳为夫妻关系；(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发时的员工持股平台，林洺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 71%的股权；(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均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洺锋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于 2004 年成立至今，林洺锋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林洺锋先生目前兼任勤睿投资董事长、雷迪奥董事长、蓝普科技董事长、广东洲明执行董事、经理、前海洲明执行董事、总经理、广东小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在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 林洺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71.00%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10%股份；(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的股份，持有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司 16.6667%股权；(3) 截至报告期末，林洺锋先生持有北京邦越华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的股权、持有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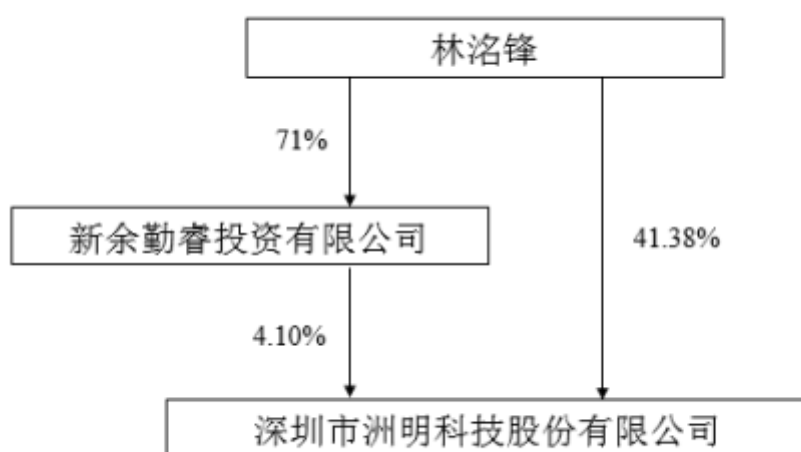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洺锋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于 2004 年成立至今，林洺锋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林洺锋先生目前兼任勤睿投资董事长、雷迪奥董事长、蓝普科技董事长、广东洲明执行董事及经理、前海洲明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广东小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在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 林洺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71.00% 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10% 股份；(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 的股份，持有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司 16.6667% 股权；(3) 截至报告期末，林洺锋先生持有北京邦越华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 的股权、持有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 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林洛锋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4 年 10 月 26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262,671,797	0	0	0	262,671,797
陆晨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1,250,000	0	0	1,250,000
黄启均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姚宇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梁文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 年 08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窦林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3 年 01 月 23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胡左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钱玉军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56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15,846,107	0	0	0	15,846,107
曾福庭	监事	现任	女	27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涂莲花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5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武建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1,125,161	1,450,065	0	0	2,575,226
胡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4 年 09 月 30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75,275	300,000	0	0	375,275
徐朋	董事会秘 书、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41	2015 年 06 月 02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300,000	0	0	300,000
合计	--	--	--	--	--	--	279,718,340	3,300,065	0	0	283,018,40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林洛锋先生：中国国籍，1974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深圳市洲明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创始人之一。2009 年 12 月，经本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并被聘任为总经理；2013 年 1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3 年 2 月 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被聘任为总经理。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总经理。

陆晨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4 月至今在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2015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陆晨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

黄启均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生，具备经济师专业资格，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至 1991 年在中山市百得燃具有限公司工作；2004 年至 2014 年 10 月在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副董事长；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姚宇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 年至 2015 年，任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国基金董事、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梁文昭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生，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至 2002 年在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任职高级经理；2002 年至今在深圳市友联时骏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梁文昭先生还同时担任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典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前海和骏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窦林平先生：中国国籍，1959 年生，1982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9 月至 1985 年 4 月先后任北京灯具厂员工、设计科副科长；1985 年 5 月至 1992 年 12 月先后任北京灯具研究所设计标准室主任、副所长；1993 年至 2012 年 5 月在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工作；1999 年任中国照明电器

协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2012 年至今，在中国照明学会担任常务理事、秘书长。2013 年 1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目前，窦林平先生还同时担任半导体技术评价联盟主席团主席、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副主席、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左浩先生：中国国籍，1964 年生，博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0 年至今，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教授，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目前，胡左浩先生还同时担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营销杂志编委会委员、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任职常务理事。

钱玉军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生，毕业于长春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助理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担任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一职，2010 年至今任深圳市高乐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福庭女士：中国国籍，1991 年生，2013 年毕业于惠州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至今在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涂莲花女士：中国国籍，1983 年生，2006 年 7 月毕业于上饶师范大学，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职深圳市顺通捷达会计事务所会计专员，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职新永塑胶零件模具厂会计专员，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职谷崧塑胶零件模具厂会计主管，2014 年 11 月至今任职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15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 2015 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武建涛先生：中国国籍，1979 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加入本公司，2013 年 2 月 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武建涛先生担任公司显示事业部总经理职务。

胡艳女士：中国国籍，1972 年生，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深圳凯中电机整流子有限公司任职工厂财务负责人及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赛龙通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深圳港利通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于 2014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经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财务负责人。截至目前，胡艳女士同时担任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徐朋先生：中国国籍，1977 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经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截至目前，徐朋先生同时担任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执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洺锋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10 月 20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新余勤睿前身为深圳市勤睿投资有限公司，其目前持有公司 26,006,915 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0%。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洺锋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 年 01 月 21 日		否
林洺锋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3 月 26 日		否
林洺锋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2 月 16 日		否
林洺锋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5 月 13 日		否
林洺锋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1 月 24 日		否
林洺锋	广东小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林洺锋	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林洺锋	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5 月		否
陆晨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04 月 30 日		是
姚宇	深圳诚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5 月 01 日		是
姚宇	深圳泰和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5 年 05 月 20 日		否
姚宇	广东广发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否

			01 日		
姚宇	辽宁仙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否
姚宇	诚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 年 09 月 08 日		否
姚宇	诚麟健康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08 月 07 日		否
姚宇	资道堂（深圳）养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8 月 16 日		否
黄启均	中山怒火厨房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 年 04 月 12 日		否
黄启均	中山市天才元宝厨房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 年 05 月 18 日		否
黄启均	中山市东方晨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黄启均	中山市工商联联合会	主席	2017 年 02 月 02 日		否
黄启均	哈尔滨市华帝厨具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否
黄启均	中山市榄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黄启均	中山市天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黄启均	中山市优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黄启均	深圳天才元宝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8 月 08 日		否
黄启均	珠海横琴汇金晨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黄启均	珠海横琴中金晨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窦林平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是
窦林平	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15 日		是
窦林平	中国照明学会	常务理事、秘书长	2012 年 06 月 01 日		否
窦林平	半导体技术评价联盟	主席团主席	2014 年 07 月 01 日		否
窦林平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	副主席	2013 年 11 月 01 日		否
钱玉军	深圳市高乐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梁文昭	深圳市友联时骏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 年 11 月 01 日		是
梁文昭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1 月 16 日		是

梁文昭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26日		是
梁文昭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10日		是
梁文昭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18日		是
梁文昭	深圳市典略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梁文昭	深圳前海和骏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胡左浩	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	常务副主任			否
胡左浩	中国营销杂志编委会	编委会委员	2004年06月01日		否
胡左浩	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	2011年08月01日		否
胡左浩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01日		是
胡左浩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20日		是
胡左浩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9月01日		是
胡艳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22日		否
徐朋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1月22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公司监事及与未在公司直接任职的董事津贴水平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预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

（2）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直接担任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另外支付津贴，其报酬主要根据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包括固定工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绩效奖金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其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与未在公司直接任职的董事津贴按月支付。其他人员的固定工资按月支付，绩效奖金按年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洛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现任	53.42	否
陆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82.23	否
黄启均	董事	男	56	现任	7.53	否
姚宇	董事	男	48	现任	37.53	否
梁文昭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7.56	否
窦林平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56	否
胡左浩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7.53	否
钱玉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3.77	否
曾福庭	监事	女	27	现任	12.80	否
涂莲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现任	14.11	否
武建涛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65.40	否
胡艳	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46.25	否
徐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42.11	否
合计	--	--	--	--	387.80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陆晨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250,000	7.49	1,250,000
武建涛	副总经理	250,065	250,065	2.6160	0	250,065	250,065	1,200,000	7.49	1,200,000
胡艳	财务总监	0	0	0	0	48,850	48,850	300,000	7.49	300,000
徐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300,000	7.49	300,000
合计	--	250,065	250,065	--	--	298,915	298,915	3,050,000	--	3,050,000
备注(如有)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12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1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41
销售人员	610
技术人员	810
财务人员	95
行政人员	122
其他管理人员	242
合计	3,12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研究生	76
本科生	814
大专生	706
其他	1,520
合计	3,120

2、薪酬政策

公司正大力建构战略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以任职资格为基石，通过任职认证来鉴定员工的能力，并依任职认证结果确定工资、福利等中短期回报；通过组织绩效管理和个人绩效管理来评价员工的贡献，并依此来确定奖金等中期回报；通过综合评估包括能力、绩效、潜力、企业文化匹配等实施长期激励，从而达到员工职业成功与公司事业成功的共赢。

公司根据《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职位职级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制度》、《个人绩效管理办法》等制度，以“责任、能力、绩效”的价值理念，遵循市场导向、价值导向、绩效导向和激励导向的原则制定薪酬政策，实施全面薪酬管理。当前，公司员工月度工资实行结构工资制，由基本工资、保密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工龄工资、加班工资构成。

公司的职位体系目前设置 5 大职位族，分别是管理族、技术族、营销族、专业族、操作族。根据 5 大职族设计管理、技术、营销、专业、操作多方位发展通道，各职族之间横向打通，以实现人才的全面发展。

2017 年度，公司向 668 名员工授予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并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最后一期的行权与解锁，公司管理层及骨干员工的稳定性及凝聚力得到显著增强。

3、培训计划

员工的成长是公司发展的基础。近几年，公司以内部培育为主，坚持引进各领域精英，持续建设洲明商学院，选拔、培养与洲明有共同使命及价值观的人才。

2017 年，公司开展了关于管理技能与领导力、专业技能与通用素质、新员工共三大类别的培训，具体包括高管财务管理培训、“菁英”管理者训练营、两期项目管理训练营、公司级七大项目辅导、十一期新员工启航培训、大学生专项培训培养以及营销等各部门岗位的专业培训。2017 年全年，公司组织了多次企业文化、管理类、专业任职资格、项目管理、通用类等专题培训，参训达 3400 余人次。另外，公司还专门组织了海关法律法规、信息安全、危机应急管理等专业培训，以提升员工业务开展效率，加强员工的综合素质。此外，公司积极开展任职资格体系建设，通过搭建研发体系和国际销服体系核心岗位的任职标准，并逐步搭建岗位课程体系，实现核心人才的快速成长。

2018 年，公司将针对各级管理者及后备队、专业技术人才、新员工等持续开展管理知识与技能、专业知识与技能、通用素质等多类型、高水平的培训培养及考核认证，围绕专业和管理两条线，持续打造核心人才发展路径，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提供人才持续培育与储备的战略保障，全面提升员工职业素养和专业技能，实现员工绩效与组织绩效的双丰收。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企业持续经营的基石。公司设立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基本的法人治理结构，对于涉及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及投资的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28%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7 年 01 月 13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4)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70%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5)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69%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 05 月 16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2)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23%	2017 年 11 月 14 日	2017 年 11 月 14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4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梁文昭	24	2	22	0	0	否	1
窦林平	24	2	22	0	0	否	1
胡左浩	24	2	2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梁文昭先生、窦林平先生、胡左浩先生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与发展状况，并利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非固定到访公司期间，现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情况，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对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总体发展战略进行积极的探讨，在公司战略管理、财务管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股权激励等方面提出专业且独立的意见，为公司稳健、规范与快速发展、完善监督机制贡献了力量，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 3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和有效运作，是提升董事会运作效率和质量的有效治理方式。报告期内，3 位独立董事就公司战略制定、财务风险控制、考核与激励机制等重大事项参加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向董事会提出了相关委员会的专业意见。现将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陈述如下：

1、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林洺锋先生、窦林平先生、姚宇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窦林平先生为独立董事，林洺锋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战略委员会致力于结合行业竞争情况与公司自身优势在战略发展与运作实践层面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组织召开 2 次会议，具体审议如下事项：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0 日	(1)《2016 年度经营状况回顾与 2017 年度战略规划》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1)《2017 年半年度经营状况回顾与 2017 年度战略展望》

会第四次会议		
--------	--	--

2、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梁文昭先生、胡左浩先生、姚宇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梁文昭先生、胡左浩先生为独立董事，梁文昭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负责：(1)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 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6) 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组织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审议如下事项：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0 日	(1) 《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计提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4)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17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6)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23 日	(1)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9 月 22 日	(1)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独立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25 日	(1)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3、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由黄启均先生、陆晨先生、胡左浩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胡左浩先生为独立董事，黄启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审议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审议如下事项：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12 日	(1) 《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0 日	(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17 年 9 月 4 日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17 年 11 月 6 日	(1)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激励公司员工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经济效益的持续增长，公司依据“责任、能力、绩效”的价值理念，通过制定《个人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完善、科学的绩效管理与薪酬激励机制。对于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中高层管理者绩效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牵引高级管理人员始终聚焦公司战略和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制定年度绩效目标承诺书并按月度、季度细化，并通过月度经营会议、季度绩效审视、半年和年度述职考核等形式，确保公司绩效目标的实现。

同时，2017 年 11 月，公司修订了《管理人员培训培养积分管理办法》，鼓励高级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注重团队的建设和分享，并配合持续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促进了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共同发展与成长。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5）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建立反舞弊程序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

	和控制措施；(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是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1) 利润表项目：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2) 资产负债表项目：错报 $\geq$ 净资产总额的 5%。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是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 利润表项目：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2) 资产负债表项目：3% $\leq$ 错报 $<$ 净资产总额的 5%。3、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是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 利润表项目：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2) 资产负债表项目：错报 $<$ 净资产总额的 3%。	非财务报告的定量标准是以直接损失占公司净资产的 5%作为非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重大缺陷：直接损失 $\geq$ 净资产总额的 5%；重要缺陷：3% $\leq$ 直接损失 $<$ 净资产总额的 5%；一般缺陷：直接损失 $<$ 净资产总额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洲明科技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8〕3-26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邓华明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明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洲明科技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洲明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经销模式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2017 年度，洲明科技公司 LED 显示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65,316.25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87.55%，其中经销模式下的营业收入 243,608.80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80.38%。

经销模式一般分为买断和代理两种模式，两种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时点存在显著差别。在买断模式下，由于洲明科技公司对经销商控制程度的不同，可能存在通过经销商囤积不合理存货、从而使洲明科技公司

提前确认甚至虚增收入的情况。因此，我们将经销模式下的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针对经销模式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获取洲明科技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
- (2) 查询经销商的工商资料，询问洲明科技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经销商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3) 了解经销商的变动情况及双方的合同执行情况；
- (4) 获取公司退换货的记录，检查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 (5) 抽样检查经销商合同、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定期对账函等资料，同时向主要经销商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

(二)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 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五(一)6。2017 年 12 月 31 日，洲明科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20,926,820.88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0,718,404.23 元。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如相关)、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洲明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确定预计售价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考虑历史售价及未来市场趋势。鉴于该项目涉及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 (1) 我们了解了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和方法是否合理，前后期是否一致；
- (2) 检查管理层对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是否以确凿证据为基础；
- (3) 结合存货监盘，对存货的外观形态进行检查，以了解其物理形态是否正常；
- (4) 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和会计处理是否正确，报告期计提或转回是否与资产减值损失科目金额核对一致；发出存货结转存货跌价准备的，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科目。

(三)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1. 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五(一)3。2017 年 12 月 31 日，洲明科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144,106,499.50 元，应收账款金额重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较长或者有较长的付款信用期。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取决于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账龄、是否存在回款纠纷、以往付款历史或者其他影响对方信用的信息的获取以及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 (1) 我们对管理层关于客户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

测试；

(2) 检查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复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

(5)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洲明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洲明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洲明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洲明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洲明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洲明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2,236,900.75	777,556,753.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18,932.30	17,652,463.50
应收账款	1,030,166,755.21	370,463,667.93
预付款项	117,005,322.21	21,776,126.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653,246.36	45,171,311.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0,208,416.65	596,974,675.1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166,753.19	7,929,486.13
流动资产合计	2,816,156,326.67	1,837,524,484.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534,178.00	10,940,28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7,693,918.20	48,130,426.52
长期股权投资	231,778,474.86	24,570,963.08
投资性房地产	271,273,735.20	
固定资产	758,575,729.83	363,428,855.36
在建工程	107,713,749.22	163,019,663.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2,855,037.32	76,882,130.00
开发支出		
商誉	394,457,463.01	51,547,760.05
长期待摊费用	6,898,405.85	4,352,889.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22,553.12	25,244,121.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001.30	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5,420,245.91	768,147,093.26
资产总计	4,891,576,572.58	2,605,671,577.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8,781,450.33	16,162,391.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6,927,338.01	385,421,189.09
应付账款	813,244,060.55	355,307,238.34
预收款项	241,937,300.03	179,632,28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902,832.33	32,960,699.43
应交税费	70,538,858.59	20,161,813.53
应付利息	1,044,701.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5,934,478.08	10,334,632.8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814.6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66,311,019.61	1,000,192,068.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59,220.74	53,614,383.7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55,456.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837,209.34	28,646,35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826,286.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778,172.61	82,260,743.61

负债合计	2,845,089,192.22	1,082,452,811.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4,721,805.00	606,922,9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8,965,387.61	433,249,387.02
减：库存股	165,234,110.80	
其他综合收益	423,929.34	-233,090.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869,941.31	48,071,54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8,111,786.33	424,111,69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3,858,738.79	1,512,122,446.47
少数股东权益	252,628,641.57	11,096,319.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6,487,380.36	1,523,218,76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91,576,572.58	2,605,671,577.83

法定代表人：林洛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竞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062,856.95	327,024,321.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999,350.80	15,053,169.50
应收账款	399,891,163.03	315,399,133.81
预付款项	23,659,657.64	7,777,252.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0,655,216.28	26,478,743.34
其他应收款	227,981,761.72	89,665,921.73
存货	397,090,140.10	319,398,476.4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94,095.77	272,184.12
流动资产合计	1,431,134,242.29	1,101,069,203.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57,778.00	8,263,88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763,480.21	23,062,473.47
长期股权投资	1,767,854,389.27	886,957,392.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0,890,296.55	222,807,539.73
在建工程	19,779,063.27	15,191,413.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162,020.68	47,554,369.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2,999.65	1,156,01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98,655.63	15,346,51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6,058,683.26	1,220,369,599.54
资产总计	3,537,192,925.55	2,321,438,802.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866,272.20	16,162,391.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0,962,594.51	251,429,853.91
应付账款	260,589,821.21	230,226,415.73
预收款项	128,298,038.40	121,179,880.45
应付职工薪酬	26,533,485.06	18,516,911.99
应交税费	10,494,602.07	9,410,630.36
应付利息	286,982.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5,930,410.80	8,924,435.6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89,962,207.07	655,850,51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456,799.43	26,582,166.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56,799.43	26,582,166.47
负债合计	1,713,419,006.50	682,432,686.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4,721,805.00	606,922,9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3,279,604.73	607,560,030.22
减：库存股	165,234,110.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869,941.31	48,071,541.38
未分配利润	514,136,678.81	376,451,62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3,773,919.05	1,639,006,11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37,192,925.55	2,321,438,802.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30,527,598.97	1,745,943,733.96
其中：营业收入	3,030,527,598.97	1,745,943,733.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37,394,016.95	1,564,068,633.64
其中：营业成本	2,120,081,255.60	1,225,872,924.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111,697.05	14,478,854.97
销售费用	276,894,338.86	171,462,851.95
管理费用	222,153,940.95	139,882,896.04
财务费用	41,180,420.97	-30,210,490.71
资产减值损失	56,972,363.52	42,581,597.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52,415.04	-4,089,828.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71,826.85	-4,052,970.2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69,298.34	12,682.58
其他收益	30,933,631.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145,500.02	177,797,954.89
加：营业外收入	4,172,426.87	14,549,734.90
减：营业外支出	2,857,348.94	2,925,764.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324,460,577.95	189,421,925.64
减：所得税费用	36,753,212.34	22,661,829.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707,365.61	166,760,096.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填列）	287,707,365.61	166,760,096.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	284,299,042.56	166,453,027.83
少数股东损益	3,408,323.05	307,068.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7,020.27	-260,967.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657,020.27	-260,967.5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7,020.27	-260,967.5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7,020.27	-260,967.5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8,364,385.88	166,499,12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956,062.83	166,192,060.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8,323.05	307,068.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林铭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竞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76,321,375.95	1,073,633,488.78
减：营业成本	1,136,551,519.14	753,774,538.24
税金及附加	8,799,509.36	9,748,021.64
销售费用	138,573,808.50	108,946,469.51

管理费用	124,823,835.35	87,952,816.21
财务费用	16,432,241.31	-11,664,950.88
资产减值损失	37,326,358.99	34,217,248.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80,192.73	64,577,56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02,342.50	-4,444,021.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9,298.34	
其他收益	19,543,888.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068,885.89	155,236,913.64
加：营业外收入	2,219,357.82	12,555,636.56
减：营业外支出	1,687,100.00	2,453,170.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601,143.71	165,339,379.80
减：所得税费用	9,617,144.46	11,637,481.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983,999.25	153,701,898.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983,999.25	153,701,898.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7,983,999.25	153,701,898.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5,386,981.05	1,793,343,085.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786,737.50	110,739,74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50,002.65	20,734,06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3,323,721.20	1,924,816,90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048,309.13	1,228,281,288.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		

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754,965.49	208,558,36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100,475.84	86,910,30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728,797.61	183,177,93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0,632,548.07	1,706,927,88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91,173.13	217,889,013.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274.30	403,205.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0,000.00	4,3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1,274.30	4,773,206.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363,031.37	136,275,233.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7,100,000.00	17,176,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432,413.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395,444.81	153,451,63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794,170.51	-148,678,42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363,217.70	367,275,828.7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	9,3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8,030,312.22	38,521,992.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393,529.92	405,797,821.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095,321.16	98,265,293.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66,006.79	18,528,919.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1,574.87	14,252,80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832,902.82	131,047,01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60,627.10	274,750,804.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01,533.18	21,840,345.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243,903.46	365,801,736.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511,210.44	331,709,47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267,306.98	697,511,210.4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7,981,346.99	1,122,381,460.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005,162.33	45,518,99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911,908.57	19,917,72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5,898,417.89	1,187,818,18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1,381,497.62	688,916,240.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349,295.33	137,927,955.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218,105.04	60,202,817.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781,867.22	246,999,44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8,730,765.21	1,134,046,45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67,652.68	53,771,72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26,723.66	38,515,005.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85,978.14	188,018.52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8,632.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2,701.80	42,311,657.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30,408.19	5,762,067.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8,415,200.27	298,146,381.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045,608.46	303,908,44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32,906.66	-261,596,79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431,106.55	331,322,508.3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7,777,123.39	21,755,895.5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668,93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208,229.94	483,747,340.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126,928.22	73,213,024.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67,076.26	17,259,702.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94,004.48	90,472,72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14,225.46	393,274,61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24,617.77	9,643,706.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675,646.29	195,093,25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191,222.88	83,097,968.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15,576.59	278,191,222.8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922,916.00				433,249,387.02		-233,090.93		48,071,541.38		424,111,693.00	11,096,319.37	1,523,218,76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922,916.00				433,249,387.02		-233,090.93		48,071,541.38		424,111,693.00	11,096,319.37	1,523,218,76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98,889.00				165,716,000.59	165,234,110.80	657,020.27		18,798,399.93		234,000,093.33	241,532,322.20	523,268,614.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7,020.27				284,299,042.56	3,408,323.05	288,364,38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798,889.00				165,719,574.51	165,234,110.80						238,123,999.15	266,408,351.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798,889.00				154,632,217.55	165,234,110.80						238,123,999.15	255,320,994.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87,356.96								11,087,356.9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798,399.93		-50,298,949.23		-31,500,54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798,399.93		-18,798,399.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31,500,549.30		-31,500,549.30

股东) 的分配											30		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573.92								-3,573.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721,805.00				598,965,387.61	165,234,110.80	423,929.34		66,869,941.31		658,111,786.33	252,628,641.57	2,046,487,380.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482,929,731.73	2,438,720.00	27,876.64		32,701,351.54		286,831,847.38	9,314,485.84	1,039,201,22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9,834,654.00				482,929,731.73	2,438,720.00	27,876.64		32,701,351.54		286,831,847.38	9,314,485.84	1,039,201,22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088,262.00				-49,680,344.71	-2,438,720.00	-260,967.57		15,370,189.84		137,279,845.62	1,781,833.53	484,017,53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967.57				166,453,027.83	307,068.78	166,499,129.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13,453.00				296,961,091.21	-2,438,720.00						-91,862.17	331,321,402.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013,453.00				294,553,086.92							9,310,000.00	335,876,539.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8,004.29								2,408,004.29
4. 其他						-2,438,720.00						-9,401,862.17	-6,963,142.17
(三)利润分配									15,370,189.84		-29,173,182.21		-13,802,992.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70,189.84		-15,370,189.8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5,074,809.00				-345,074,80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5,074,809.00				-345,074,80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66,626.92							1,566,626.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922,916.00				433,249,387.02		-233,090.93		48,071,541.38		424,111,693.00	11,096,319.37	1,523,218,765.8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922,916.00				607,560,030.22				48,071,541.38	376,451,628.79	1,639,006,11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922,916.00				607,560,030.22				48,071,541.38	376,451,628.79	1,639,006,116.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98,889.00				165,719,574.51	165,234,110.80			18,798,399.93	137,685,050.02	184,767,802.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983,999.25	187,983,999.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798,889.00				165,719,574.51	165,234,110.80					28,284,352.7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798,889.00				154,632,217.55	165,234,110.80					17,196,995.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87,356.96						11,087,356.9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798,399.93	-50,298,949.23	-31,500,54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798,399.93	-18,798,399.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00,549.30	-31,500,549.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721,805.00				773,279,604.73	165,234,110.80			66,869,941.31	514,136,678.81	1,823,773,919.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655,673,748.01	2,438,720.00			32,701,351.54	251,922,912.58	1,167,693,94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9,834,654.00				655,673,748.01	2,438,720.00			32,701,351.54	251,922,912.58	1,167,693,946.13

额	0				748.01	0.00			51.54	58	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088,262.00				-48,113,717.79	-2,438,720.00			15,370,189.84	124,528,716.21	471,312,17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701,898.42	153,701,89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13,453.00				296,961,091.21	-2,438,720.00					331,413,264.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013,453.00				294,553,086.92	-2,438,720.00					329,005,259.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8,004.29						2,408,004.2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370,189.84	-29,173,182.21	-13,802,992.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70,189.84	-15,370,189.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02,992.37	-13,802,992.3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5,074,809.00				-345,074,80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5,074,809.00				-345,074,80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922,916.00				607,560,				48,071,5	376,451,628.	1,639,006,116.

额	0			030.22				41.38	79	39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林洺锋、邢毅投资设立，于2004年10月26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7579994J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63,472.18万元，股份总数63,472.18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6,209.36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7,262.82万股。公司股票已2011年6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 LED 显示屏及照明行业。LED 显示屏、LED 灯饰、LED 照明灯的生产；电子产品的生产。LED 显示屏、LED 灯饰、LED 照明灯的销售；LED 太阳能照明灯、路灯杆的销售；电子产品、信息系统集成、软硬件（LED 光电等应用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工程安装；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和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第四十八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洲明公司）、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UNILUMIN LED EUROPE B.V.、Unilumin (HK) Co.,Limited、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安吉丽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公司）及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ROE Visual US.Inc）、雷迪奥欧洲有限公司（ROE Visual Europe B.V.）及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普科技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前海投资）及其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前海基金）及深圳市上隆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三荣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隆智控公司）、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北屯市洲明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及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3,000,000.00	100.00	收购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2,000,000.00	52.00	收购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80,000,000.00	100.00	收购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64,100,000.00	60.00	收购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4,680,000.00	100.00	收购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产业链相关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

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

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低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0.00%	0.00%
低信用风险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EMC 工程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	0.00	合同约定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3.00-5.00	9.50-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专利权	10、14、17
商标权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

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销售 LED 显示屏和 LED 照明等产品以及景观亮化安装工程。

公司销售 LED 显示屏和 LED 照明等产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买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单，公司根据验收单确认收入；或者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未提出异议，则视同验收合格，公司自视同验收合格当期确认销售收入，表明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约定将产品报关并由海关放行，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景观亮化工程采用建造合同确认，具体确认原则为：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采用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完工百分比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果已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按能够收回的合同成本予以确认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合同成本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已发生的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27、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

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

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2,682.58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12,682.58 元。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财会[2017]15 号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	经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收益相关且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了调整（与收益相关且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该变更对公司 2017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没有实质性影响。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其他税率详见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15%-35%的美国联邦政府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15%-35%的美国联邦政府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UNILUMIN LED EUROPE B.V.	20%、25%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Unilumin (HK) Co,Limited	16.50%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	15%-35%的美国联邦政府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雷迪奥欧洲有限公司	20.00%-25.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200154，有效期为三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深圳市宝安去税务局签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006210，有效期为三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广东洲明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被列入“2016 年第一批 2188 家企业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33001934。税收优惠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64420035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为三年，2016-2018 年蔷薇科技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24400046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为三年，2015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本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08,515.57	420,056.40

银行存款	487,458,791.41	697,091,154.04
其他货币资金	151,969,593.77	80,045,543.14
合计	642,236,900.75	777,556,753.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6,843,205.44	19,459,277.33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票据保证金 140,478,714.90 元及保函保证金 11,490,878.87 元使用受到限制。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448,932.30	12,082,463.50
商业承兑票据	270,000.00	5,570,000.00
合计	22,718,932.30	17,652,463.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9,187,386.44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139,187,386.4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63,461.94	0.83%	9,463,461.9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9,164,536.75	98.69%	98,997,781.54	8.77%	1,030,166,755.21	415,936,006.74	97.82%	45,472,338.81	10.93%	370,463,667.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78,500.81	0.48%	5,478,500.81	100.00%		9,255,973.00	2.18%	9,255,973.00	100.00%	
合计	1,144,106,499.50	100.00%	113,939,744.29	9.96%	1,030,166,755.21	425,191,979.74	100.00%	54,728,311.81	12.87%	370,463,667.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昊鑫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49,660.00	5,549,660.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深圳市丽维科光电有限公司	3,913,801.94	3,913,801.94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合计	9,463,461.94	9,463,461.9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905,782,019.64	45,289,100.56	5.00%
1 至 2 年	126,395,814.50	12,639,581.45	10.00%
2 至 3 年	54,315,270.86	10,863,054.19	20.00%
3 至 4 年	14,702,460.56	5,880,984.23	40.00%

4 至 5 年	18,219,550.34	14,575,640.26	80.00%
5 年以上	9,749,420.85	9,749,420.85	100.00%
合计	1,129,164,536.75	98,997,781.54	8.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地球卫士（绥化）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370,912.00	2,370,912.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长春市龙行天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320,970.00	1,320,970.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长春市奥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20,000.00	62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江苏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0,000.00	43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朗迈达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Sinar LED 99 Sdn Bhd	168,675.68	168,675.68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大连路明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123,345.00	123,345.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海南聚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7,500.00	77,5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辽宁红运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53,499.00	53,499.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雅点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50,672.00	50,672.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37,927.13	37,927.13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上海英创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小 计	5,478,500.81	5,478,500.81	1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519,128.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0,765.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4,639,846.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	--------	------	------	---------	---------

					交易产生
XL-VIDEO	货款	2,276,351.00	预计难以收回	由事业部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长依次确认并审批	否
郑州华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230,74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由事业部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长依次确认并审批	否
海口奥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48,4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由事业部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长依次确认并审批	否
江苏爱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114,840.01	预计难以收回	由事业部总经理、财务总监依次确认并审批	否
镇江冠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99,0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由事业部总经理、财务总监依次确认并审批	否
合计	--	3,969,331.01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69,201,292.00	6.05	3,460,064.60
第二名	64,602,371.01	5.65	3,230,118.55
第三名	55,152,752.46	4.82	2,757,637.62
第四名	42,466,063.41	3.71	4,595,985.43
第五名	28,537,270.30	2.49	1,426,863.52
小 计	259,959,749.18	22.72	15,470,669.72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283,080.09	96.67%	18,714,861.70	85.95%
1 至 2 年	1,401,818.22	1.20%	1,873,708.89	8.60%
2 至 3 年	347,996.90	0.30%	168,204.00	0.77%
3 年以上	972,427.00	0.82%	1,019,352.00	4.68%
合计	117,005,322.21	--	21,776,126.5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广州吉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00,000.00	诉讼已判决我方胜诉，正在协商中。
深圳市金讯祥科技有限公司	105,120.00	提供软件部分模块存在问题,双方正在沟通解决中
小 计	1,005,12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8,490,755.71	7.26
第二名	6,800,000.00	5.81
第三名	6,040,652.16	5.16
第四名	3,722,209.47	3.18
第五名	3,070,002.17	2.62
小 计	28,123,619.51	24.03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773,926.30	100.00%	10,120,679.94	8.05%	115,653,246.36	49,678,731.88	98.81%	5,105,686.65	10.28%	44,573,045.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266.47	1.19%			598,266.47
合计	125,773,926.30	100.00%	10,120,679.94	8.05%	115,653,246.36	50,276,998.35	100.00%	5,105,686.65	10.16%	45,171,311.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71,554,656.96	3,577,732.84	5.00%
1 至 2 年	9,421,730.88	942,173.09	10.00%
2 至 3 年	2,159,359.48	431,871.89	20.00%
3 至 4 年	3,179,540.99	1,271,816.40	40.00%
4 至 5 年	1,199,079.27	959,263.42	80.00%
5 年以上	2,937,822.31	2,937,822.31	100.00%
合计	90,452,189.89	10,120,679.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低信用风险组合	32,224,006.62			
股东行权款	3,097,729.79			款项已支付至中登公司，中登公司完成变更后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汇入公司账户。

小 计	35,321,736.41			
-----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97,550.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979,716.5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股东行权款	3,097,729.79	598,266.47
暂借款	19,328,180.73	8,223,791.03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32,224,006.62	
其他押金保证金	28,480,607.35	12,941,681.47
出口退税	34,033,489.10	26,773,770.65
其他	8,609,912.71	1,739,488.73
合 计	125,773,926.30	50,276,998.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20,020,848.52	1 年以内	15.92%	1,001,042.43
莆田市城市园林服务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696,105.60	1 年以内	3.73%	
青岛华鹏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200,000.00	1 年以内	2.5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股东行权款	3,097,729.79	1 年以内	2.46%	
山东齐信招标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2,400,000.00	1 年以内	1.91%	
合计	--	33,414,683.91	--	26.56%	1,001,042.4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3,244,151.19	10,752,605.39	192,491,545.80	128,666,564.48	6,716,990.86	121,949,573.62
在产品	187,536,786.89	20,665,204.36	166,871,582.53	159,845,046.84	13,188,742.89	146,656,303.95
库存商品	373,084,377.85	27,542,107.62	345,542,270.23	259,981,711.20	16,387,167.27	243,594,543.93
发出商品	153,906,204.90	1,758,486.86	152,147,718.04	83,844,413.92		83,844,413.92
委托加工物资	3,155,300.05		3,155,300.05	929,839.72		929,839.72
合计	920,926,820.88	60,718,404.23	860,208,416.65	633,267,576.16	36,292,901.02	596,974,675.1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16,990.86	46,381.02	4,942,444.45	953,210.94		10,752,605.39
在产品	13,188,742.89	4,104,132.36	3,430,453.89	58,124.78		20,665,204.36
库存商品	16,387,167.27	10,957,206.35	1,635,944.92	1,438,210.92		27,542,107.62

发出商品		1,758,486.86				1,758,486.86
合计	36,292,901.02	16,866,206.59	10,008,843.26	2,449,546.64		60,718,404.23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库存商品、原材料，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成产品的原材料及在产品，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期原材料、在产品转回为前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已生产领用，库存商品转销为前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在本期已销售。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7、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1,350,620.01	7,657,302.01
预付进口增值税款	521,258.77	272,184.12
预缴所得税	6,294,874.41	
合计	28,166,753.19	7,929,486.13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1,040,283.41	3,506,105.41	17,534,178.00	10,940,283.41		10,940,283.41
按成本计量的	21,040,283.41	3,506,105.41	17,534,178.00	10,940,283.41		10,940,283.41
合计	21,040,283.41	3,506,105.41	17,534,178.00	10,940,283.41		10,940,283.4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东省中科宏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980,000.00			1,980,000.00					1.86%	
深圳市艾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5.00%	
Nobel Trade	506,105.41			506,105.41		506,105.41		506,105.41	19.00%	
北京世纪鼎元投资有限公司	2,777,778.00			2,777,778.00					10.00%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浙江洲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76,400.00			176,400.00					10.00%	
上海霓玺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6.00%	
重庆耕天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5.00%	
瑞意励创(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600,000.00		7,600,000.00					19.00%	
合计	10,940,283.41	10,100,000.00		21,040,283.41		3,506,105.41		3,506,105.41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本期计提	3,506,105.41			3,506,105.41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3,506,105.41			3,506,105.41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0,281,841.37	2,520,096.30	37,761,745.07				6.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0,120,084.61		-10,120,084.61				6.0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01,525,593.64	11,593,420.51	89,932,173.13	55,305,936.71	7,175,510.19	48,130,426.52	6.00%-10.00%
合计	141,807,435.01	14,113,516.81	127,693,918.20	55,305,936.71	7,175,510.19	48,130,426.52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期形成的融资租赁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为子公司对外租赁 LED 显示屏业务形成,按照融资租赁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其中 UNILUMIN LED EUROPE B.V.租出 LED 显示屏,期限为 6 年; Unilumin (HK) Co,Limited 出租 LED 显示屏,期限 5 年。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661.37		320,661.37								

司											
上海翰源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3,072,438.78			-430,253.26						2,642,185.52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3,772,466.66			216,603.60						3,989,070.26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51,202.32			-563,731.27						1,987,471.05	
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800,000.00		-2,024,961.57						201,775,038.43	
深圳云岭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8,140.53			-5,809.23						9,992,331.30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856,053.42			1,311,308.01						6,167,361.43	
深圳市造明公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00,000.00		-136.56						1,199,863.44	
广东洲明清源能效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474,846.57						4,025,153.43	
小计	24,570,963.08	209,500,000.00	320,661.37	-1,971,826.85						231,778,474.86	
合计	24,570,963.08	209,500,000.00	320,661.37	-1,971,826.85						231,778,474.86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72,143,983.79			272,143,983.7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272,143,983.79			272,143,983.7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72,143,983.79			272,143,983.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870,248.59			870,248.59
(1) 计提或摊销	870,248.59			870,248.5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70,248.59			870,248.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1,273,735.20			271,273,735.20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EMC 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9,381,863.81	177,035,926.79	10,353,416.74	56,523,500.00	77,173,068.03	510,467,775.37
2.本期增加金额	241,837,509.78	108,747,771.25	5,622,809.12	16,532,491.55	84,408,509.40	457,149,091.10
(1) 购置	2,109,419.11	26,073,939.65	1,961,811.78	13,283,151.23		43,428,321.77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621,087.54	66,105,466.51			83,744,789.16	255,471,343.21
(3) 企业合并增加	134,107,003.13	16,568,365.09	3,660,997.34	3,249,340.32	663,720.24	158,249,426.12
3.本期减少金额		2,631,808.03	196,888.68	121,848.54	1,490,029.59	4,440,574.84
(1) 处置或报废		2,631,808.03	196,888.68	121,848.54	1,490,029.59	4,440,574.84
4.期末余额	431,219,373.59	283,151,890.01	15,779,337.18	72,934,143.01	160,091,547.84	963,176,291.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537,577.98	70,649,227.13	6,850,836.26	39,815,334.19	18,185,944.45	147,038,920.01
2.本期增加	6,281,032.77	24,440,824.93	1,149,324.97	8,537,385.87	20,298,214.40	60,706,782.94

金额						
(1) 计提	6,281,032.77	24,440,824.93	1,149,324.97	8,537,385.87	20,298,214.40	60,706,782.94
3. 本期减少 金额		2,003,006.78	99,172.72	53,746.71	989,214.94	3,145,141.15
(1) 处置 或报废		2,003,006.78	99,172.72	53,746.71	989,214.94	3,145,141.15
4. 期末余额	17,818,610.75	93,087,045.28	7,900,988.51	48,298,973.35	37,494,943.91	204,600,561.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413,400,762.84	190,064,844.73	7,878,348.67	24,635,169.66	122,596,603.93	758,575,729.83
2. 期初账面 价值	177,844,285.83	106,386,699.66	3,502,580.48	16,708,165.81	58,987,123.58	363,428,855.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7,201,377.52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787.14
小 计	17,238,164.6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26 区裕安二路与公路交汇处（中洲华府）4 套及宝安区松岗街松岗大道与松白路交汇处(中闽苑)（毛坯房）	2,476,918.82	人才政策住房，暂时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大亚湾厂房一期	167,116,015.76	正在办理中
小 计	169,592,934.58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EMC 项目资产	19,923,302.53		19,923,302.53	43,029,775.58		43,029,775.58
惠州大亚湾洲明厂房一期				59,532,896.93		59,532,896.93
惠州大亚湾洲明厂房二期	1,007,382.06		1,007,382.06			
大亚湾厂房贴片机	14,901,040.58		14,901,040.58			
全自动印刷机	1,539,589.74		1,539,589.74			
户外模组生产线	3,298,861.53		3,298,861.53			
无铅回流焊	830,170.94		830,170.94			
嘉兴市区 LED 路灯节能服务项目合同二期	6,142,433.50		6,142,433.50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设备工程	44,614,675.91		44,614,675.91	46,196,469.45		46,196,469.45
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				4,981,975.94		4,981,975.94
装修及绿化工程				1,647,051.95		1,647,051.95
预付其他工程、设备款	15,456,292.43		15,456,292.43	7,631,493.72		7,631,493.72
合 计	107,713,749.22		107,713,749.22	163,019,663.57		163,019,663.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EMC 项目资产	181,094,340.67	43,029,775.58	60,638,316.11	83,744,789.16		19,923,302.53	80.00%	68.28				其他
惠州大亚湾洲明厂房一期	130,000,000.00	59,532,896.93	46,088,190.61	105,621,087.54			100.00%	100.00	8,020,880.41	993,844.11	2.16%	金融机构贷款
惠州大亚湾洲明厂房二期	928,613,000.00		1,007,382.06			1,007,382.06	0.11%	1.00				其他
大亚湾厂房贴片	15,597,049.82		14,901,040.58			14,901,040.58	95.54%	15.00				其他
全自动印刷机	1,743,589.74		1,539,589.74			1,539,589.74	88.30%	60.00				其他
户外模组生产线	8,464,102.56		3,298,861.53			3,298,861.53	38.97%	53.00				其他
无铅回流焊	940,170.94		830,170.94			830,170.94	88.30%	60.00				其他
嘉兴市区 LED 路灯节能服务项目合同二期	16,314,800.00		6,142,433.50			6,142,433.50	37.65%	40.00				其他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设备工程	127,468,600.00	46,196,469.45	50,000,942.10	51,582,735.64		44,614,675.91	75.47%	75.00				募股资金
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	5,244,185.20	4,981,975.94	262,209.26	5,244,185.20			100.00%	100.00				其他
装修及绿化工程		1,647,051.95		1,647,051.95			100.00%	100.00				其他
预付其他工程、设备款		7,631,493.72	15,456,292.43	7,631,493.72		15,456,292.43						其他
合计	1,415,479,838.93	163,019,663.57	200,165,428.86	255,471,343.21		107,713,749.22	--	--	8,020,880.41	993,844.1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425,029.05	6,558,743.07		6,540,319.29	130,188.68	89,654,28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92,011.52	36,249.95		984,725.49		39,912,986.96
(1) 购置		36,249.95		504,523.04		540,772.9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8,892,011.52			480,202.45		39,372,213.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5,317,040.57	6,594,993.02		7,525,044.78	130,188.68	129,567,267.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087,982.05	1,361,629.34		2,291,076.43	31,462.27	12,772,15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3,595.61	732,519.36		790,945.82	13,018.85	3,940,079.64
(1) 计提	2,403,595.61	732,519.36		790,945.82	13,018.85	3,940,079.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491,577.66	2,094,148.70		3,082,022.25	44,481.12	16,712,229.73

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825,462.91	4,500,844.32		4,443,022.53	85,707.56	112,855,037.32
2. 期初账面价值	67,337,047.00	5,197,113.73		4,249,242.86	98,726.41	76,882,130.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10,458,029.94			10,458,029.94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41,089,730.11			41,089,730.11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院有限公司		209,949,456.19		209,949,456.19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8,299,498.49				8,299,498.49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72,034,574.93				72,034,574.93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8,310,500.46				48,310,500.46
杭州希和光电有限公司		4,315,672.89				4,315,672.89
合计	51,547,760.05	342,909,702.96				394,457,463.01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已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性租入厂房装修费	4,352,889.93	4,592,675.98	2,803,629.01		6,141,936.90
模具摊销		749,260.38	63,076.18		686,184.20
装修、改造工程摊销		53,181.38	1,661.92		51,519.46
软件摊销		19,300.88	535.59		18,765.29
合计	4,352,889.93	5,414,418.62	2,868,902.70		6,898,405.85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294,190.68	29,414,657.30	85,319,033.16	12,822,304.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3,647,879.33	11,047,181.90	56,054,947.41	8,408,242.11

递延收益	23,456,799.43	3,518,519.91	26,757,166.47	4,013,574.97
预计费用	9,768,776.05	2,442,194.01		
合计	259,167,645.49	46,422,553.12	168,131,147.04	25,244,121.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9,886,939.24	42,826,286.49		
合计	269,886,939.24	42,826,286.4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22,553.12		25,244,12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826,286.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914,759.23	15,819,848.85
可抵扣亏损	33,254,403.03	19,056,618.36
合计	77,169,162.26	34,876,467.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5,832,414.33	5,832,414.33	广东洲明公司
2020 年	2,857,219.86	2,857,219.86	广东洲明公司
2021 年	2,285,240.07	2,285,240.07	广东洲明公司、三荣光电公司、金采科技公司、前海基金公司
2022 年	3,310,129.99		上隆智控公司、连云港洲明公司、北屯洲明公司、金采科技公司

无时间限制的可抵扣亏损	18,969,398.78	4,844,974.59	
合计	33,254,403.03	15,819,848.85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置资产款	217,001.30	30,000.00
合计	217,001.30	30,000.00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6,800,000.00	
保证借款	17,253,188.83	
信用借款	199,038,261.50	16,162,391.76
抵押及保证借款	35,690,000.00	
合计	308,781,450.33	16,162,391.7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6,927,338.01	385,421,189.09
合计	536,927,338.01	385,421,189.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31,782,669.13	297,330,115.13
长期资产购置款	81,461,391.42	57,977,123.21
合计	813,244,060.55	355,307,238.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在 1 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0,843,783.31	179,632,288.72
预收房租款	1,093,516.72	
合计	241,937,300.03	179,632,288.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960,699.43	349,831,283.20	315,174,076.51	67,617,906.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340,198.43	14,055,272.22	284,926.21
三、辞退福利		1,525,616.76	1,525,616.76	
合计	32,960,699.43	365,697,098.39	330,754,965.49	67,902,832.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960,699.43	326,436,920.20	292,682,252.32	66,715,367.31
2、职工福利费		9,461,510.95	9,461,510.95	

3、社会保险费		8,101,702.67	7,589,513.18	512,189.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36,207.81	6,643,010.84	493,196.97
工伤保险费		515,673.24	508,760.58	6,912.66
生育保险费		449,821.62	437,741.76	12,079.86
4、住房公积金		4,718,868.12	4,718,868.1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2,281.26	721,931.94	390,349.32
合计	32,960,699.43	349,831,283.20	315,174,076.51	67,617,906.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630,536.01	13,351,559.33	278,976.68
2、失业保险费		709,662.42	703,712.89	5,949.53
合计		14,340,198.43	14,055,272.22	284,926.21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495,711.12	7,671,401.62
企业所得税	20,136,823.26	6,963,957.75
个人所得税	3,721,099.78	1,090,30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99,691.95	2,543,843.90
教育费附加	1,708,848.46	909,334.84
地方教育附加	1,211,480.86	606,223.22
房产税	740,213.70	278,509.39
印花税	331,868.60	65,116.33
土地使用税	639,201.88	
其他	53,918.98	33,123.15
合计	70,538,858.59	20,161,813.53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	9,918.01	

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34,783.68	
合计	1,044,701.6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股	165,234,110.80	
应付投资款	448,129,399.66	
拆借款	79,441,359.32	
押金保证金	29,516,645.90	3,193,308.94
应付差旅费及其他	2,427,388.02	3,648,304.18
品质扣款	42,585.56	2,338,774.03
预提费用	1,142,988.82	1,154,245.72
合计	725,934,478.08	10,334,632.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1,814.64
合计		211,814.64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659,220.74	53,614,383.74
合计	7,659,220.74	53,614,383.74

30、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款	455,456.04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646,359.87	8,295,100.00	9,104,250.53	27,837,209.34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8,646,359.87	8,295,100.00	9,104,250.53	27,837,209.3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深圳市技术改造项 目	4,520,834.78			125,000.04			4,395,834.74	与资产相 关
863 项目	321,337.17			304,299.60			17,037.57	与资产相 关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 专项补助	249,332.67			44,999.88			204,332.79	与资产相 关
佛山联合创新中心 项目合作经费	316,667.68			50,000.16			266,667.52	与资产相 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 科技专项补助	1,855,581.43			261,153.62			1,594,427.81	与资产相 关
支撑计划配套补贴	79,366.95			14,652.36			64,714.59	与资产相 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232,934.61			38,290.56			194,644.05	与资产相 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 新兴产业专项	5,000,000.00			583,333.38			4,416,666.62	与资产相 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	1,610,000.00			13,841.32			1,596,158.68	与资产相 关

目								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200,000.00			3,822.92			196,177.08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500,000.00			80,478.20			419,521.8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资助	4,370,000.00			128,570.74			4,241,429.26	与资产相关
LED 多功能三维项目	1,889,193.40			435,915.60			1,453,277.80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175,000.00	300,000.00		365,923.45			109,076.55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科技计划信息化项目资金		130,000.00		111,944.44			18,055.56	与资产相关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装备升级项目		3,000,000.00		200,000.00			2,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963,333.28			963,333.28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577,777.90	1,500,000.00		2,077,777.9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创委资助	3,600,000.00			2,4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配套	2,185,000.00			91,041.65			2,093,958.35	与收益相关
半导体照明产品人因健康舒适度研究		400,000.00		57,142.86			342,857.14	与收益相关
小间距 LED 显示屏器件 0505RGB(微间距)关键技术开发		2,400,000.00		672,000.00			1,728,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密度小间距 LED		113,700.00		16,242.85			97,457.15	与收益相关

显示驱动控制、光电参数采集及校正、测试评估及系统支撑技术研究								
基于智能传感及通信技术的智慧照明系统关键技术研发		451,400.00		64,485.72			386,914.2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646,359.87	8,295,100.00		9,104,250.53			27,837,209.34	--

其他说明：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6,922,916.00	28,438,924.00			-640,035.00	27,798,889.00	634,721,805.00

其他说明：

1) 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共 1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125,035 股；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占红水、陈健共 3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120,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245,035 股。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回购注销上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245,035 股，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45,035.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87,739.87 元。本次减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17）3-7 号）。

2) 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

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因 91 人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2.08 万股，故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741 人调整到 650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380 万股调整为 2,257.92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7.92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2 月 14 日，授予价格为 7.49 元/股。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有 87 名激励对象在资金缴纳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4,380 股，故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650 人调整为 563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257.92 万股调整为 2,253.482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为 1,873.4820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为 380 万股。本次共计向 56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73.48 万股，授予价格为 7.49 元/股，计入股本 18,734,820.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21,588,981.80 元。此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17〕3-12 号）。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有关登记手续。本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股份总数由 606,677,881 股增加至 625,412,701 股。

3) 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张琴、龙芳、萧晓勉等共计 20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395,000 股。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共计 395,000 股。故公司股份总数由 625,412,701 股减少至 625,017,701 股。此次减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17〕3-112 号）。本次回购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95,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543,800.00 元。

4) 2017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议案》，认为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 110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380 万股。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中有 5 人在资金缴纳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00 股，故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从 110 名调整为 105 名，预留授予的数量由 3,800,000 股调整为 3,790,000 股。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向 105 人激励对象授予预

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790,000 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故公司股份总数由 625,017,701 股增加至 628,807,701 股。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17）3-124 号）。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授予股份有关手续。本次回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3,79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4,976,100.00 元。

5)2017 年度，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合计行权 5,914,104 份，计入股本 5,914,104.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0,898,675.62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628,807,701 股增加至 634,721,805 股。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5,966,975.05	164,746,169.39	2,831,539.87	587,881,604.57
其他资本公积	7,282,411.97	11,087,356.96	7,285,985.89	11,083,783.04
合计	433,249,387.02	175,833,526.35	10,117,525.76	598,965,387.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变动详见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1,087,356.96 元，系公司股权激励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期计入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 11,087,356.96 元所致。本期减少 7,285,985.89 元系因股权激励行权/解锁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为 7,282,411.97 元以及和收购少数股权权益引起资本公积变动 3,573.92 元。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69,089,901.80	3,855,791.00	165,234,110.80
合计		169,089,901.80	3,855,791.00	165,234,110.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作收购库存股处理，确认对应的负债和库存股。2017 年度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增加库存股 165,234,110.80。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3,090.93	657,020.27			657,020.27		423,929.3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7,020.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3,090.93	657,020.27			657,020.27	0.00	423,929.34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071,541.38	18,798,399.93		66,869,941.31
合计	48,071,541.38	18,798,399.93		66,869,941.31

本期增加系按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4,111,693.00	286,831,847.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4,299,042.56	166,453,027.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798,399.93	15,370,189.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500,549.30	13,802,992.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8,111,786.33	424,111,693.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07,410,688.29	2,104,138,947.17	1,724,049,135.54	1,205,761,340.14
其他业务	23,116,910.68	15,942,308.43	21,894,598.42	20,111,584.10
合计	3,030,527,598.97	2,120,081,255.60	1,745,943,733.96	1,225,872,924.24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24,348.01	7,457,404.81
教育费附加	3,714,782.98	3,196,029.35
房产税	2,969,554.53	835,528.17
土地使用税	550,845.67	580,256.30
车船使用税	183,807.20	13,068.00
印花税	1,623,567.78	248,329.68
地方教育附加	2,444,790.88	2,130,686.26
营业税		17,552.40
合计	20,111,697.05	14,478,854.97

其他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 2016 年 5-12 月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等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45,782,326.80	74,121,380.79
运杂费	18,808,353.82	15,422,158.84
展览和广告费	20,754,389.06	14,299,050.66
差旅费	24,064,739.73	20,370,965.50
招待费	6,419,736.50	4,559,888.39
办公费用	7,707,682.42	7,106,726.74
售后服务费	18,019,178.31	9,991,372.23
出口费用	7,047,857.80	3,506,036.76
折旧与摊销费	2,028,931.11	2,127,763.56
租赁费	7,451,694.68	5,651,737.01
其他	18,809,448.63	14,305,771.47
合计	276,894,338.86	171,462,851.95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09,200,090.07	75,629,177.20
人工成本	51,817,800.83	30,767,632.36
办公费用	12,204,203.78	8,113,687.49
厂房装修租赁费	7,593,940.62	4,461,011.36
折旧及摊销费	7,404,361.69	5,144,614.38
业务招待费	2,953,477.36	1,962,673.20
差旅费	3,159,346.22	2,178,520.52
税金		547,457.03
股份支付	11,087,356.96	2,408,004.29
其他	16,733,363.42	8,670,118.21
合计	222,153,940.95	139,882,896.04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02,127.84	1,912,179.24
减：利息收入	8,113,756.81	4,604,229.66
汇兑损益	44,565,749.16	-28,862,923.41
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	-2,074,234.02	-1,421,409.52
手续费及其他	1,900,534.80	2,765,892.64
合计	41,180,420.97	-30,210,490.71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600,051.52	15,814,415.5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866,206.59	26,767,181.6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506,105.41	
合计	56,972,363.52	42,581,597.15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71,826.85	-4,052,970.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19,411.81	-36,857.72
合计	-452,415.04	-4,089,828.01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9,298.34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682.58
合 计	-469,298.34	12,682.58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17,395.90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信保扶持	919,4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1,215,823.00	
深圳市财政委高新区科研补助	2,412,000.00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977,174.60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2,081,600.82	
深圳市技术改造项目	125,000.04	
863 项目	304,299.60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专项补助	44,999.88	
佛山联合创新中心项目合作经费	50,000.16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261,153.62	
支撑计划配套补贴	14,652.36	
宝安区科技专项	38,290.56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583,333.38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80,478.20	
深圳市发改委资助	128,570.74	
深圳市科创委资助	2,400,000.00	
宝安区科技配套	91,041.65	
半导体照明产品人因健康舒适度 研究	57,142.86	
小间距 LED 显示屏器件 0505RGB(微间距)关键技术开发	672,000.00	
高密度小间距 LED 显示驱动控制、 光电参数采集及校正、测试评估及 系统支撑技术研究	16,242.85	

基于智能传感及通信技术的智慧照明系统关键技术研发	64,485.72	
展位费补贴	48,600.00	
863 项目配套补贴	354,200.00	
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补助	300,000.00	
深圳市财政委企业研发资助	2,319,000.00	
稳岗补贴	464,052.26	
2017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5,350.00	
第十八届专利奖配套奖励	100,000.00	
知识产权及专利资金资助	874,000.00	
2016 年科学技术奖	500,000.00	
深圳市宝安财政局工业增加值奖励	1,888,400.00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发明专利补助	75,200.00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三维 LED 多功能系统三维集成技术	435,915.60	
惠州大亚湾 2016 科技发展补助	178,900.00	
惠州大亚湾 2016 知识产权专利补助	900.00	
稳岗补贴	88,268.03	
宝安区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资金	365,923.45	
宝安区科技计划信息化项目资金	111,944.45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装备升级项目	200,000.00	
工业设计创新攻关成果转化资助款	2,510,000.00	
科创委研发资助款	1,047,000.00	
国家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补贴款	1,194,819.00	
知识产权专利资金资助	32,500.00	
深圳市经贸委成果转化补贴款	2,650,000.00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款	164,745.00	
科创委研发开发资助款	1,358,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7,457.28	
工业稳增长奖励	200,000.00	
短期出口信用保险费资助款	69,37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研发资助款	724,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贴	30,000.38	
合 计	30,933,631.38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9,421.88		9,421.88
政府补助	2,990,359.00	13,825,810.59	2,990,359.00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2,532.47	42,313.58	82,532.47
客户违约金		90,504.92	
无法支付款项及品质扣款及其他	1,090,113.52	591,105.81	1,090,113.52
合计	4,172,426.87	14,562,417.48	4,172,426.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区长质量奖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深圳标准专项资金资助	市监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6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监局市长质量奖	市监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体局出口十强补贴款	文体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	是	否	218,751.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资金			等获得的补助					
2017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第一批资助费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7,508.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余杭区专利维权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5,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融资费用财政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990,359.00		--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18,508.93	2,278,236.04	918,508.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90,550.01	308,914.76	190,550.01
罚款及滞纳金	1,236,911.57	338,215.06	1,236,911.57
其他	511,378.43	398.29	511,378.43
合计	2,857,348.94	2,925,764.15	2,857,348.94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286,000.69	37,714,282.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32,788.35	-15,052,453.51
合计	36,753,212.34	22,661,829.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324,460,577.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669,086.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71,791.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3,893.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26,366.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68,622.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527,257.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143,152.7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行权日收盘价格的差异的影响	-16,325,620.48
经批准的对外投资发生的支出和损失	-480,000.00
所得税费用	36,753,212.34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一节、七、36。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29,684,839.85	15,380,920.61
利息收入	8,113,756.81	2,583,914.20
收回保证金及往来款	26,085,519.20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21,265,886.79	2,769,230.76
合计	85,150,002.65	20,734,065.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管理及销售费用	203,103,287.42	129,722,294.41
支付的手续费及其他	1,900,534.80	1,344,483.12
营业外支出	2,666,798.93	2,616,849.39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46,929,839.05
往来款及其他	59,058,176.46	2,564,467.40
合计	266,728,797.61	183,177,933.3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30,000.00	4,370,000.00
合计	3,430,000.00	4,37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日前借款给拟收购公司	25,500,000.00	0.00
合计	25,500,000.00	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支付各项费用		652,804.58
取得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
回购限制性股票付出金额	3,471,574.87	
合计	3,471,574.87	14,252,804.58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87,707,365.61	166,760,096.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972,363.52	42,581,597.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577,031.53	40,394,714.12
无形资产摊销	3,940,079.64	2,926,495.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68,902.70	3,102,271.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298.34	-12,682.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017.54	266,601.1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484,159.80	-23,781,893.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415.04	4,089,82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76,715.19	-15,052,453.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395,967.85	-285,346,308.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664,635.09	-157,806,660.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361,500.58	439,786,934.29
其他	11,087,356.96	-19,52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91,173.13	217,889,013.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0,267,306.98	697,511,210.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7,511,210.44	331,709,474.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243,903.46	365,801,736.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5,675,200.00
其中：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4,100,000.00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24,680,000.00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56,000,000.00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3,040,000.00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7,855,2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1,242,786.56
其中：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576,476.92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1,710,787.82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2,977,361.26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43,284.96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2,434,875.6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432,413.44
--------------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0,267,306.98	697,511,210.44
其中：库存现金	2,808,515.57	420,056.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7,458,791.41	697,091,154.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267,306.98	697,511,210.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1,969,593.77	80,045,543.14

其他说明：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30,564,520.87	74,842,360.75
其中：支付货款	330,564,520.87	74,842,360.75

5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1,969,593.77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33,560,611.64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23,589,831.09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233,130,335.81	抵押贷款
合计	542,250,372.31	--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71,736,100.01
其中：美元	24,052,895.26	6.5342	157,166,428.21
欧元	1,863,761.39	7.8023	14,541,625.49
港币	23,573.34	0.8359	19,704.95
英镑	717.44	8.7792	6,298.55
泰铢	1,120.00	0.2004	224.45
越南盾	4,413,000.00	0.0003	1,323.90
卢布	1,300.00	0.1135	147.55
迪拉姆	195.00	1.7790	346.91
应收账款	--	--	216,181,335.96
其中：美元	23,053,072.93	6.5342	150,633,389.14
欧元	7,595,951.07	7.8023	59,265,889.03
港币	7,515,232.25	0.83591	6,282,057.79
预付账款			485,065.81
其中：欧元	4,390.82	7.8023	34,258.49
港币	539,301.26	0.83591	450,807.32
其他应收款			31,437.34
其中：美元	4,811.20	6.5342	31,437.34
长期应收款			50,401,925.98
其中：欧元	2,332,000.00	7.8023	18,194,963.60
港币	38,529,222.50	0.83591	32,206,962.38
短期借款			84,388,539.58
其中：美元	12,914,900.00	6.5342	84,388,539.58
应付账款			1,350,026.29
其中：美元	206,609.27	6.5342	1,350,026.29
预收账款			1,284,500.88
其中：美元	196,581.20	6.5342	1,284,500.88
其他应付款			1,012,407.76
其中：美元	103,673.53	6.5342	677,423.58
欧元	42,934.03	7.8023	334,984.1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的境外经营实体为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 (ROE Visual US, Inc)、雷迪奥欧洲有限公司 (ROE Visual Europe B.V.)、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UNILUMIN LED EUROPE B.V.、Unilumin (HK) Co, Limited、UNILUMIN AUSTRALIA PTY LTD。

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 (ROE Visual US, Inc) 注册地址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雷迪奥欧洲有限公司 (ROE Visual Europe B.V.) 注册地址为荷兰格罗宁根, 记账本位币为欧元。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注册地址为美国洛杉矶,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注册地址为美国奥兰多,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UNILUMIN LED EUROPE B.V. 注册地为荷兰 HOOFDDORP, 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Unilumin (HK) Co, Limited 注册地为中国香港, 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UNILUMIN AUSTRALIA PTY LTD 注册地为澳大利亚墨尔本, 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53,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7 年 12 月 01 日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119,724,531.32	13,604,226.62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52,000,000.00	52.00%	收购	2017 年 12 月 01 日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53,700,570.04	8,359,806.53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01 日	80,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7 年 12 月 01 日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27,094,956.32	5,284,246.39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01 日	64,100,000.00	60.00%	收购	2017 年 09 月 01 日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25,187,212.33	2,956,061.50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	2017 年 10	24,680,000.00	100.00%	收购	2017 年 10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	1,631,237.87	451,202.55

限公司	月 01 日				月 01 日	议已获股 东大会等 内部权力 机构通过		
-----	--------	--	--	--	--------	------------------------------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现金	253,000,000.00	252,000,000.00	80,000,000.00	64,100,000.00	24,68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253,000,000.00	252,000,000.00	80,000,000.00	64,100,000.00	24,68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050,543.81	243,700,501.51	7,965,425.07	15,789,499.54	20,364,327.1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09,949,456.19	8,299,498.49	72,034,574.93	48,310,500.46	4,315,672.89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本期收购公司购买日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4,283,371.03	24,283,371.03	35,691,116.37	35,691,116.37	2,434,875.60	2,434,875.60	3,576,476.92	3,576,476.92	1,710,787.82	1,710,787.82
应收款项	242,037,731.39	242,037,731.39	258,493,625.68	258,493,625.68	9,707,540.93	9,707,540.93	9,267,132.15	9,267,132.15	2,793,055.47	2,793,055.47
存货	569,437.03	569,437.03	87,290,710.31	81,172,010.31	36,153,677.84	34,604,977.84	7,490,715.49	6,752,037.89		
固定资产	1,334,723.57	1,154,288.73	150,654,886.19	70,094,246.41	3,100,197.44	3,054,563.16	2,322,329.06	2,112,186.51	70,319.98	70,319.98
无形资产	36,178.12	29,362.12	398,585.05	18,743,991.83	11,662,916.67		51,880.00	51,880.00	26,631,420.72	7,532,923.68
其他流动资产			326,254.88	326,254.88			1,000,000.00	1,000,000.00		
在建工程			225,205.41	405,405.41						
投资性房地产			233,762,289.50	60,621,038.62					38,394,161.11	34,051,324.01
长期待摊费用					800,629.03	724,70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04,817.48	6,251,630.19	3,995,871.77	3,995,871.77	720,396.15	720,396.15	95,152.35	95,152.35		
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92,675,219.24	92,675,219.24						
应付款项	217,415,714.73	217,415,714.73	223,314,267.75	223,314,267.75	54,614,831.90	54,614,831.90	17,345,530.39	17,345,530.39	43,375,084.45	43,375,08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194,247.58		1,999,976.69		142,323.02		5,860,333.54	
净资产	43,050,543.81	42,910,105.76	418,654,810.59	213,554,074.29	7,965,425.07	-3,367,776.19	6,315,832.56	5,509,335.43	20,364,327.11	2,783,326.5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0,954,309.08	102,505,955.66			2,526,333.02	2,203,734.17		
取得的净资产	43,050,543.81	42,910,105.76	217,700,501.51	111,048,118.63	7,965,425.07	-3,367,776.19	3,789,499.54	3,305,601.26	20,364,327.11	2,783,326.5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以评估价值为基础。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Unilum in Visual, S.r.o	7.80	70.00%	股权转让	2017 年 10 月 09 日	股权变更完成	-1,567,381.23	0.00%	0.00	0.00	0.00	0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北屯市洲明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7/5/31	3,200,000.00	100%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洲明节能	深圳	惠州	工业	100.00%		设立

科技有限公司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美国	美国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HK)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美国	美国	商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LED EUROPE B.V	荷兰	荷兰	商业	100.00%		设立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院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工业	5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	杭州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工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9.00%	852,883.85		11,634,078.98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48.00%	4,012,707.13		228,967,016.21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0.00%	926,510.99		11,452,844.01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40,642.18		1,812,023.7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522,360.09	2,415,338.76	37,937,698.85	17,021,404.17		17,021,404.17	31,149,792.07	2,637,879.98	33,787,672.05	11,785,233.00		11,785,233.00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57,984,924.95	180,701,629.97	538,686,554.92	296,772,674.10		296,772,674.10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4,793,643.78	4,875,956.34	49,669,600.12	21,204,203.19		21,204,203.19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35,444,706.12	785,540.67	36,230,246.79	32,532,239.24		32,532,239.24	2,342,607.02	117,152.73	2,459,759.75	1,862,482.44		1,862,482.4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8,990,963.78	1,740,579.29	1,740,579.29	6,019,734.63	29,927,917.09	805,241.25	805,241.25	8,244,850.39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3,700,570.04	8,359,806.53	8,359,806.53	4,606,164.08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187,212.33	2,956,061.50	2,956,061.50	7,515,507.97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138,275,418.51	-899,269.76	-899,269.76	-665,428.85	732,318.53	-402,722.69	-402,722.69	-88,111.3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20.59%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深圳云岭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商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商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商业	40.76%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造明公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云岭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造明公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云岭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造明公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737,849.14	12,857,368.60	9,199,339.59	7,660.23	36,648,871.16	450,021,063.88	1,883,815.14	53,980,546.83	11,314,259.42	11,814,628.54	183.33	21,776,450.68		
非流动资产	47,485.76	902,292.60	4,750,616.26	25,000,000.00	20,542,263.35	44,800,000.00	2,170,000.00	1,524,521.71	367,651.77	6,817,336.03	25,000,000.00	12,422,703.49		
资产合计	13,785,334.90	13,759,661.20	13,949,955.85	25,007,660.23	57,191,134.51	494,821,063.88	4,053,815.14	55,505,068.54	11,681,911.19	18,631,964.57	25,000,183.33	34,199,154.17		
流动负债	14,447,734.02	2,388,720.73	11,810,513.35	26,832.00	35,269,935.22		607,597.00	54,077,845.24	929,838.14	13,765,023.48	4,832.00	28,116,694.53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4,447,734.02	2,388,720.73	11,810,513.35	26,832.00	35,269,935.22		607,597.00	54,077,845.24	929,838.14	13,765,023.48	4,832.00	28,116,694.53		
少数股东权益			-974,364.41							171,627.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62,399.12	11,370,940.47	3,113,806.91	24,980,828.23	21,921,199.29	494,821,063.88	3,446,218.14	1,427,223.30	10,752,073.05	4,695,313.62	24,995,351.33	6,082,459.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6,387.98	3,979,829.16	934,142.07	9,992,331.29	8,768,479.71	201,689,065.64	689,243.63	293,865.28	3,763,225.57	1,408,594.09	9,998,140.53	1,824,737.89		
--商誉								2,778,573.50	9,241.09	1,142,608.23		3,031,315.5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42,185.52	3,989,070.26	1,987,471.05	9,992,331.30	6,167,361.43	201,775,038.43	1,199,863.44	3,072,438.78	3,774,519.28	2,551,202.32	9,998,260.53	4,500,000.00		
营业收入	21,292,285.95	20,224,264.09	3,205,118.50		48,664,799.83			10,208,325.88	12,596,226.27	16,210,809.19		11,542,361.47		

净利润	-2,089,622.42	618,867.42	-1,931,317.74	-14,523.10	4,371,026.69	-4,968,011.70	-682.81	-5,182,020.63	385,851.98	-10,666,193.22	-4,648.67	1,186,844.73		
综合收益总额	-2,089,622.42	618,867.42	-1,931,317.74	-14,523.10	4,371,026.69	-4,968,011.70	-682.81	-5,182,020.63	385,851.98	-10,666,193.22	-4,648.67	1,186,844.73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 22.72 % (2016 年 12 月 31 日：19.12%) 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3,118,932.30				23,118,932.30
其他应收款	34,393,637.42				34,393,637.42
小 计	57,512,569.72				57,512,569.7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7,652,463.50				17,652,463.50
其他应收款	598,266.47				598,266.47
小 计	18,250,729.97				18,250,729.97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16,440,671.07	316,492,244.81	316,492,244.81		
应付票据	536,927,338.01	536,927,338.01	536,927,338.01		
应付账款	813,244,060.55	813,244,060.55	813,244,060.55		
其他应付款	725,934,478.08	725,934,478.08	725,934,478.08		
长期应付款	455,456.04	471,515.31	209,562.36	261,952.95	
应付利息	1,044,701.69	1,044,701.69	1,044,701.69		
小 计	2,394,046,705.44	2,394,114,338.45	1,667,917,907.42	261,952.9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9,988,590.14	74,324,116.86	16,712,999.39	57,611,117.47	
应付票据	385,421,189.09	385,421,189.09	385,421,189.09		
应付账款	355,307,238.34	355,307,238.34	355,307,238.34		
其他应付款	10,334,632.87	10,334,632.87	10,334,632.87		
小 计	821,051,650.44	825,387,177.16	767,776,059.69	57,611,117.4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 50 个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林洺锋。

其他说明：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身份证号码	任职情况	持股比例(%)
林洺锋	控股股东	自然人	44142219741018****	董事长、总经理	44.29

林洺锋直接持有本公司 41.38%股份，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10%股份，林洺锋持有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71%的股份，因此林洺锋通过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91%的股份，林洺锋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44.29%，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洺锋之妻持有本公司 1.92%的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嘉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Nobel Trade	深圳洲明参股公司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投资参股公司
浙江洲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前海投资参股公司
上海霓玺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投资参股公司
深圳市造明公社创意传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子公司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聚方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任职高管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LED 灯	57,346.16		否	314,475.00
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面罩	24,275,334.95		否	19,766,803.43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箱体	14,231,841.36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LED 照明灯		29,222.90
浙江洲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	1,600,945.30	650,554.70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		728.21
中山市造明公社众创管理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		376,427.35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	396,564.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60,000.00	60,000.00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65,359.02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269,801.13	1,455,242.0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78,067.00	3,350,731.00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324,786.00	16,239.30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8,803.84	79,760.77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271.29	2,827.13	28,271.29	2,827.13

小 计		353,057.29	19,066.43	427,075.13	82,587.9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60,367.45	3,018.37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17,550.00	1,462.50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329.50	1,065.90	5,329.50	532.95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075,815.00	678,956.75	1,075,815.00	204,395.50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776.20	6,777.62		
小 计		1,148,920.70	686,800.27	1,159,061.95	209,409.32

(2) 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聚方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238.03	14,238.03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074.14	43,916.46
	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937,197.12	5,251,106.42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57,328.54	
小 计		6,068,837.83	5,309,260.9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10.00
小 计			1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2,524,82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914,104.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40,035.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为 2.566 元及 6.34 元； 最后一期的行权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的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使用布莱克—斯科尔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历史经验预测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971,189.7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087,356.96

其他说明

(1)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2)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可行权时间和可行权比例，以及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解锁时间和解锁比例

1)、2017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解锁日期及解锁比例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解锁条件	可行权/解锁时间	可行权/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公司 201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2.52 亿元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 2018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3.19 亿元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4.20 亿元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2017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解锁日期及解锁比例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解锁条件	可行权/解锁时间	可行权/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公司 2018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	50%

	不低于 3.19 亿元	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4.20 亿元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66,803.46 万元（含）。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规模尚需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尚需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0.00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尚需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8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收购广东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广东洲明以自有资金 935 万元人民币收购广东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	0.00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736,090.2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1,736,090.25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雷迪奥客户 VER Technologies HoldCo LLC ("VER") 于 2018 年 4 月向法院提出破产重组申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VER 欠雷迪奥 55,152,752.46 元，截止雷迪奥已获得重组方对 VER 破产清偿后的债务净额进行债务承接的承诺，考虑到雷迪奥已取得了上述承诺预计不会发生损失，因此未对 VER 期末余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 元

项目	LED 显示屏	LED 专业照明	LED 景观照明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646,042,362.58	213,931,055.12	147,437,270.59		3,007,410,688.29
主营业务成本	1,871,669,214.66	129,722,905.34	102,746,827.17		2,104,138,947.17
资产总额	4,290,086,856.14	346,851,139.15	254,638,577.29		4,891,576,572.58

负债总额	2,465,540,780.15	199,337,602.45	180,210,809.62		2,845,089,192.22
------	------------------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63,461.94	2.09 %	9,463,461.9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0,824,270.16	97.57%	40,933,107.13	9.29%	399,891,163.03	350,128,231.28	99.35%	34,729,097.47	9.92%	315,399,133.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9,118.81	0.33%	1,509,118.81	100.00%		2,276,351.00	0.65%	2,276,351.00	100.00%	
合计	451,796,850.91	100.00%	51,905,687.88	11.49%	399,891,163.03	352,404,582.28	100.00%	37,005,448.47	10.50%	315,399,133.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昊鑫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49,660.00	5,549,660.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深圳市丽维科光电有限公司	3,913,801.94	3,913,801.94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合计	9,463,461.94	9,463,461.9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36,031,041.02	11,801,552.05	5.00%
1 至 2 年	17,527,176.18	1,752,717.62	10.00%
2 至 3 年	23,296,470.65	4,659,294.13	20.00%
3 至 4 年	8,835,301.63	3,534,120.65	40.00%
4 至 5 年	15,657,188.29	12,525,750.63	80.00%
5 年以上	6,659,672.05	6,659,672.05	100.00%
合计	308,006,849.82	40,933,107.13	13.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春市奥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20,000.00	62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江苏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0,000.00	43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Sinar LED 99 Sdn Bhd	168,675.68	168,675.68	100.00	账期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路明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123,345.00	123,345.00	100.00	账期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红运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53,499.00	53,499.00	100.00	账期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雅点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50,672.00	50,672.00	100.00	账期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37,927.13	37,927.13	100.00	账期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英创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100.00	账期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1,509,118.81	1,509,118.81	100.00
-----	--------------	--------------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32,817,420.34		
小 计	132,817,420.3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218,066.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3,317,826.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XL-VIDEO	货款	2,276,351.00	预计难以收回	由事业部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长依次确认并审批	否
合计	--	2,276,351.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61,334,864.94	13.58	
第二名	31,429,502.00	6.96	
第三名	26,779,316.00	5.93	1,338,965.80
第四名	20,792,351.46	4.60	1,039,617.57
第五名	15,297,330.30	3.39	
小 计	155,633,364.70	34.45	2,378,583.3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718,477.74	100.00	3,736,716.02	1.61	227,981,761.72	91,912,881.00	99.35	2,845,225.74	3.10	89,067,655.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8,266.47	0.65			598,266.47
合计	231,718,477.74	100.00	3,736,716.02	1.61	227,981,761.72	92,511,147.47	100.00	2,845,225.74	3.08	89,665,921.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7,874,142.88	1,393,707.14	5.00%
1 至 2 年	837,606.15	83,760.62	10.00%
2 至 3 年	372,905.70	74,581.14	20.00%
3 至 4 年	167,770.50	67,108.20	40.00%
4 至 5 年	134,944.90	107,955.92	80.00%
5 年以上	2,009,603.00	2,009,603.00	100.00%
合计	31,396,973.13	3,736,716.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197,223,774.82		
股东行权款	3,097,729.79		
小 计	200,321,504.6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1,490.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东行权款	3,097,729.79	598,266.47
押金保证金	5,634,790.04	6,748,762.50
拆借款	3,154,821.64	3,885,741.79
出口退税	20,020,848.52	7,059,970.20
往来款	197,223,774.82	73,789,836.00
其他	2,586,512.93	428,570.51
合计	231,718,477.74	92,511,147.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229,841.37	1 年以内	26.42%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399,471.36	1 年以内	19.59%	

杭州希和光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250,152.51	1 年以内	17.37%	
UNILUMIN (HK) Co., Limited	往来款	36,750,805.17	1 年以内	15.86%	
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20,020,848.52	1 年以内	8.64%	1,001,042.43
合计	--	203,651,118.93	--	87.89%	1,001,042.4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1,260,624.01		1,561,260,624.01	877,240,623.74		877,240,623.7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6,593,765.26		206,593,765.26	9,716,769.13		9,716,769.13
合计	1,767,854,389.27		1,767,854,389.27	886,957,392.87		886,957,392.8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895,696.84			8,895,696.84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23,917,509.20	0.27		323,917,509.47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631,930.00			631,930.00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	457,072,888.82			457,072,888.82		

公司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68,117,274.88			68,117,274.88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300,000.00	5,000,000.00		22,300,000.00		
UNILUMIN LED EUROPE B.V	795,324.00			795,324.00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2,040,000.00		2,550,000.00		
杭州希和光电电子有限公司		24,680,000.00		24,680,000.00		
北屯市洲明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院有限公司		253,000,000.00		253,000,000.00		
杭州柏年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52,000,000.00		252,000,000.00		
深圳市蔷薇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64,100,000.00		64,100,000.00		
合计	877,240,623.74	684,020,000.27		1,561,260,624.0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661.37		320,661.37								

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之光半导体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72,438.78			-430,253.26						2,642,185.52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3,772,466.66			216,603.60						3,989,070.26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51,202.32			-563,731.27						1,987,471.05	
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24,961.57						197,975,038.43	
小计	9,716,769.13	200,000,000.00	320,661.37	-2,802,342.50						206,593,765.26	
合计	9,716,769.13	200,000,000.00	320,661.37	-2,802,342.50						206,593,765.26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91,868,634.12	1,057,284,710.17	1,054,058,002.26	733,773,094.96
其他业务	84,452,741.83	79,266,808.97	19,575,486.52	20,001,443.28
合计	1,576,321,375.95	1,136,551,519.14	1,073,633,488.78	753,774,538.2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003,196.60	69,021,589.5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2,342.50	-4,444,021.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661.37	
合计	64,180,192.73	64,577,567.61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2,095.9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子公司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06,594.48	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57,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7,263.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18,483.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5,361.41	
合计	30,504,582.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17.21	0.47	0.46

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6	0.41	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7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